

松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松府〔2024〕79号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上海市松江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 示范区规划（2024～203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相关部门：

经区政府第6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上海市松江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4～2035年）》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上海市松江区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
(2024 ~ 2035 年)



二〇二四年七月

前 言

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污染防治力度不断加大，生态环境明显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中国式的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

松江区位于上海市西南部，在黄浦江中上游，历史悠久、文化兴盛、经济发达、人才荟萃，素有“上海之根、浦江之首、沪上之巅”的美誉，是《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里确定的五大新城之一。松江区总面积 604.64 平方千米，占上海市总面积的 9.5%。2023 年末地区生产总值 1740.03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和进出口总额位居上海市第二，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考核评价跃居全国二十强。松江区常住人口 197.35 万人，户籍人口平均期望寿命 84.37 岁，居民主要健康指标持续保持在发达国家或地区水平。

松江区曾荣获国际花园城市、国家卫生区、全国绿化模范城市、全国园林绿化先进城区、国家水利风景区、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全国双拥模范城、全国科普示范城区、中国十大休闲城市、全国群众体育活动先进单位、全国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模范区、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全国百强区、全国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

等称号。松江区连续六次获评“平安建设全国先进（示范）县”，四次被评为“2017—2020 年度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县”，是上海唯一一个四次获得“长安杯”的地区。2020 年入选中央文明办公布的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名单、“第四批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单位”名单。2021 年入选第三批全国农村创业创新典型县名单、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名单、第四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区）、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名单，农业绿色发展指数全国第一。2022 年入选“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名单、全国首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名单，2023 年入选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获评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全国首个地市级“诚信计量示范区”、首批国家农业科技现代化先行县、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2020—2023 连续四年乡村振兴综合考核位居全市第一，先后被国务院通报表彰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典型案例、2021 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成效明显的地方、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成效较为明显地区、以及全国高质量发展十大地区之一，高质量发展典型经验得到中央、国家部委、市委市政府充分肯定并总结推广。

近几年，在生态环境领域先后获得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表现突出集体、全国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犯罪专项行动表现突出集体、2022 年上海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先进集体、2023 年上海市环境监测系统技能竞赛获奖集体、2023 年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

兵表现突出集体、2021 和 2023 年上海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集体一等奖等荣誉。

近年来，松江区服务上海市“五个中心”建设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持续发挥上海高端制造业主阵地和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策源地优势，创新引领“三先走廊”建设，全力打响“上海之根”文化品牌，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实施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三化联动”，对标建设“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的愿景。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全面建设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松江区委委托生态环境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上海市松江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探索构建系统完整的生态制度体系、健康稳定的生态安全体系、集约高效的生态空间体系、协调发展的生态经济体系、低碳宜居的生态生活体系、和谐繁荣的生态文化体系，推动实现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松江区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奠定坚实的基础，努力打造向世界展示中国生态文明建设成果的重要窗口。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一、建设基础

(一) 区域特征

优越的自然生态资源。松江区地处太湖流域碟形洼地底部，境内地势低平，属长江三角洲平原。气候温暖湿润，四季分明，雨水充沛，日照充足。松江西北区域的九峰十二山系浙江天目山余脉，大约形成于 7000 万年前中生代后期，呈西南—东北走向，逶迤 13.2 公里，是上海唯一的陆地自然山林，佘山享有“沪上之巅”的美名。松江区各类河道 1653 条段，总长 2031.20 千米，河道总面积 51.58 平方公里，河湖水面率 8.52%。其中，石湖荡镇是上海黄浦江的起源之地，苏浙蜿蜒而来的斜塘江、圆泄泾在此处汇集，经横潦泾流入黄浦江，有“浦江之首”的美誉。截至 2023 年底，松江区森林面积达 17.48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19.28%，列全市第二，全区国有森林面积 8195 公顷，占全区森林面积 70.92%，全区林业用地占土地总面积 21.51%，生态之城轮廓初现。截至目前，松江共记录到野生动物 25 目 69 科 186 种，全区生物多样性稳步提升。松江素有“江南鱼米之乡”美称，是上海市优质稻米和市民菜篮子的重要生产基地，松江大米获评“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2023 年全区耕地面积 22.14 万亩，粮食产量 9.03 万吨、蔬菜产量 9.07 万吨、出栏生猪 18.35 万头。

突出的空间区位优势。松江区位于上海市西南部，东与闵行区、奉贤区为邻，南、西南与金山区交界，西、北与青浦区接壤，

紧邻上海中心城区，距离虹桥机场和虹桥商务区仅有几十分钟的车程。此外，松江区毗邻浙江省，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使其成为连接上海与江浙两个重要经济区域的重要枢纽，也是上海连接整个长三角、辐射长江流域的核心区域。目前，松江区已有沪昆铁路、沪杭高铁、在建沪苏湖高铁等铁路线路，轨交 9 号线、金山铁路支线、在建轨交 12 号线西延伸等轨交线路，有轨电车示范线 T1、T2 线等，将松江区与上海市中心区、其他新城以及其他城市快速连接起来。此外，松江区还紧邻上海虹桥交通枢纽，可迅速连接国内外主要城市和地区。区内 G60 沪昆高速、G50 沪渝高速、G1503 上海绕城高速、G15 沈海高速、S32 申嘉湖高速形成“三横两纵”高速网，推动松江南站全面升级为“松江枢纽”，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创新的科技开路先锋。松江区于 2016 年启动 G60 科创走廊建设，七年来发展为贯穿一市三省九座城市的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2019 年纳入《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成为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的重要平台，成为上海科创中心和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两大国家战略的交汇点。参加首届香港国际创科展，召开推进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科创生态建设大会，九城市共同发布《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科创生态宣言》。松江区 2022 年全社会 R&D 投入强度达 6.79%，创历史新高；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 2595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71 家，位列全市第二。市级专精特新企业数 1056 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比重达到 59.7%；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卫星

互联网、商密和信创产业等新兴技术加快投产应用；央行发布 28 条金融支持 G60 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政策。

浓厚的历史文化底蕴。松江地区是上海人类活动历史最悠久的风水宝地，历史古迹众多，是上海地面文物最为丰富的地区，有“唐宋元明清，从古看到今”之誉。松江地区文明最早可以追溯到新石器时代，是上海古文化摇篮、上海历史文化发祥地，素有“上海之根”之美誉。松江地区拥有着丰富的文化底蕴，除了最为著名的“松江四鳃鲈”和“四鳃鲈文化”之外，还有着悠久的书法、绘画、音乐等艺术传统，松江画派是明清时期中国画坛的重要流派之一。近年来，在现代化新松江的建设中，特别将“人文”摆在了突出的位置，提出要“坚定文化自信，打造历史人文之城”。松江区持续实施《人文松江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构筑以“书香之域、书画之城、文博之府和影视之都”为特色的文化名城，复原松江历史上的厚重根基，兴造上海之根文化标杆。推进以人文松江为特质的全域旅游更高质量发展，成功创建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被文化和旅游部评价为“生态依托型的全域旅游发展模范”。集区文化馆、区图书馆、区文化资源配送中心、云间剧院和云间会堂艺术展厅等于一身的云间会堂文化艺术中心已成为松江文化新地标。目前，松江区拥有国家级非遗项目 3 项、市级非遗项目 10 项，入选首批国家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单位。

（二）工作基础

近年来，松江区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嘱托，在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下，在上海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加快实现“科创、人文、生态”的现代化新松江建设目标。

生态理念贯彻始终。切实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一任接着一任干，一张蓝图绘到底。**一是坚持生态优先，以人为本。**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努力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打造美丽、宜居、幸福家园，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的热切期盼，让人民群众共享生态文明建设成果。**二是压实生态保护责任。**严格落实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做好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指标调度、考核、整改等工作，切实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根据上级关于推动职能部门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要求，推动职能部门强化履职尽责。**三是倡导生态生活方式。**注重弘扬生态文明理念，加强人民群众生态文明教育，开展生态文明学校、医院、乡村、社区、家庭等创建活动，大力倡导绿色消费，推动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向绿色低碳、文明健康转变。**四是培育生态文化素养。**以价值认同与观念创新为主要内容、榜样示范与先进带动为主要路径、优美生态与共享成果为主要载体，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与生态环境保护结合起来，不断强化群众保护生态环境的理念和行为。

生态保护常抓不懈。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保措施，着力构建良好自然生态系统，让松江的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

一是生态环境质量稳中有升。2023年，PM_{2.5}平均浓度为32微克/立方米，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85.2%。27个国考市考水质考核断面全面稳定达标。507个市、区、镇三级管控水质断面中，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占比93.7%。土壤环境质量总体状况良好，土壤污染风险总体可控。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均为100%。2021、2022年连续两年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考核优秀，2020年以来，连续在全市水源地生态补偿考核中获得优秀。

二是强化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全面落实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重要指示，全面完成“五违四必”整治任务。投资约52亿元，完成黄浦江上游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289家工业企业清拆整治并通过市级验收，腾出土地2538.5亩，拆除厂房建筑1239栋，98.2万平方米，减少废水排放100.7万吨/年。以“九泗洞”市级综合整治区块为重点，共拆除违法建筑2114.8万平方米，九亭等地区成为全市“五违四必”整治标杆。完成市级重点区块的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351个居村完成无违建先进居村创建工作。

三是全面提升环境能力建设水平。推进环境综合执法。积极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治理、重金属专项整治等各类专项执法检查，将环境违法与企业诚信体系、企业评议等挂钩，实施联惩联治。加强与司法部门联动机制，深化“行刑对接”的执法模式，积极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环境监测能力提升。全区已建成5座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11座地表水自动监测站、3座功能区噪声自动监测点以及150个环境空气网格化监测点位，基本形成了立体化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应急处置能力提升。

妥善处置各类环境类应急事件，完成企事业单位的环境应急预案备案工作，通过每年定期演练提升全区环境应急处置能力。全面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清理整顿和发证登记工作，实现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全覆盖。推进第三方服务能力提升。针对环保第三方服务不同类别行业特点，分别制定管理细则加强对环保第三方行业监管，持续推进环保第三方服务工作的高效率和规范化。

产业结构不断优化。松江区坚持生态优先，加快推进传统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三次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全市工业增加值从 2018 年的 616.83 亿元提高到 2023 年的 775.29 亿元，增长 25.7%。**一是集群发展能力持续提升。**深入推进“1+7+N”产业联盟体系建设，出台联盟（园区）发展指导意见。联合九城市开展实施汽车零部件、生物医药、数字经济、智能物流装备等细分行业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强化龙头企业的引领作用，带动中小微企业进入产业链或配套体系，牵头开展跨区域产业合作。**二是创新能力不断提升。**截至 2023 年，松江区高新技术企业数占市场主体比例位居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第一。国家级和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分别为 2 家和 78 家，数量皆位列全市第一梯队。**三是绿色发展能力持续增强。**加强节能降耗，开展行业能效对标、重点用能企业节能低碳行动。坚持分类施策、因地制宜、上下联动，深入推进各街镇、园区碳达峰工作，鼓励支持重点区域和企业积极开展碳达峰试点示范。**四是农业绿色发展成效显著。**松江区围绕“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总体目标，率先

推进以绿色高效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把增加绿色农产品供应放在突出位置，以科技创新、组织化集约化生产、政策支持“染绿”农业发展。2019年，入选第二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2020、2021年农业绿色发展指数位列全国第一，绿色食品认证率连续第四年位列全市第一。

生态人居环境提升。牢固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理念，滚动实施环保三年行动计划，举全区之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松江。**一是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不断提升。**松江区辖区内有黄浦江上游松浦大桥一级饮用水源地。水源保护区面积近辖区面积的54%，水源地均为Ⅲ类水质，达标率均为100%。全区共7家集中式城镇污水处理厂，经提标改造，尾水排放达一级A或一级A及以上标准。截止2023年，城镇污水处理率达98.4%。松江区积极构建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成功获评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全区共17个街镇获评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高质量建成松江天马垃圾焚烧设施，天马无废低碳环保产业园区被列入联合国环境署循环经济培训手册，是“转型亚洲”循环经济研究班的研究案例，作为推进“无废城市”建设的典型案例，入选《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上海自愿评估报告》。**二是农村环境不断改善。**松江区全面完成全区农污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新建、提标改造工程，完成64个行政保留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实现农村生活污水行政村治理率100%。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运维管理，实行月度、季度

监督检查通报，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截至 2023 年底，松江区有序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完成小昆山镇 1 个市级示范点和 8 个区级示范点建设，成功争创小昆山镇现代农业示范区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点（荡湾村、永丰村和汤村村）国家级水土保持示范工程。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成功创建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24 个。**三是城市环境品质持续提升。**松江新城是上海五个新城中唯一一个山水兼具的新城，近年来通过绿环建设正逐步实现“将自然引入新城、将新城融入自然”。建成并开放广富林郊野公园、松南郊野公园（一期）、五龙湖公园（二期）、九里亭公园、陈坊公园和 26 个街心花园等一批公园绿地，截至 2023 年底，松江区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5.26 平方米。优化嘉松公路等骨干道路、油墩港等骨干河道的沿线绿化景观。建成广富林郊野公园绿道、佘山绿道、白洋泾社区绿道等，累计建成绿道总长度 72.10 公里。全区共完成 647 个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其中部分小区结合美丽家园实施内部分流改造，累计投入约 23 亿元。

二、存在问题

（一）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的基础还不牢固

大气环境方面，空气环境质量改善难度大，夏季城市区域臭氧超标现象成为新的关注点，臭氧污染防治任务艰巨，跨行业、跨领域协同防控机制尚需进一步完善。**水环境方面**，个别重点河道断面水质存在波动，中小河道生态系统还比较脆弱，农村地区河道水质受季节性影响较为明显，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土壤环境方面**，土壤污染监管防控、修复治理难度较大，

尚未充分掌握土壤环境质量底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部门联动监管和信息共享有待进一步加强。生态方面，生态资源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生态空间破碎化问题仍旧存在，自然保护地的调查评估还需深入系统开展，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还需提升，优质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尚不能充分满足城市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的需求。

（二）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内生动力依然不足

松江区处于工业发展转型升级阶段，现代化产业体系仍需优化，产业布局性、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产业绿色化、协同化转型发展不足，科技创新驱动力仍需进一步释放。部分行业能耗压减空间有限，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有待加强。部分企业落实环境治理责任的积极性不足，绿色低碳转型的意识不高。

（三）环境基础设施精细化管理水平仍有待提高

部分地区雨污分流不彻底，雨污混接排查和整治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区内污水管网运营维护尚不全面，污水厂之间尚未完全互通互连。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运行不够稳定，仍有超标排放风险。

三、机遇与挑战

（一）机遇

把握上海“五个中心”“四大功能”建设主战场。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时作出重要指示，明确上海市要全力实施国际经济中心、国际金融中心、国际贸易中心、国际航运中心、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五个中心”建设，发挥上海在全球资源配置、科技创

新策源、高端产业引领和开放枢纽门户方面“四大功能”，不断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努力成为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更好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松江作为上海高端制造业主阵地和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策源地，是上海最早引进利用外资的地区之一，也是上海外资企业集聚、外向型经济特征明显的地区，建设国际先进科创能力和产业体系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作为上海“五个新城”之一，松江是沪杭廊道上的综合节点城市，是落实上海市多中心发展、组团式发展的重要组成，在区域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具有引领和示范作用。

把握长三角国家重大战略及 G60 科创走廊建设发展新机遇。松江区作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的发动机和策源地，在推动区域内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人才链的相互衔接和深度融合方面具有先天优势。松江在激发“三个效应”、打造“三先走廊”方面发挥关键引领作用，是拉动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构建新发展格局主力军中的排头兵、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是打造国内大循环“中心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链接”的重要枢纽之一。近年来，松江坚持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推动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从秉持新发展理念的基层生动实践上升为国家战略重要平台，为深化实施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作出了积极贡献。进入新发展阶段，松江区更要牢牢把握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战略发展机遇，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中展现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策源地的担当作为，努力实现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共同谱写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新篇

章。

把握“美丽中国、美丽上海、美丽松江”建设的主任务。对照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和建设美丽中国的新目标新要求，松江区必须高扬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旗帜，以排头兵的姿态和先行者的担当，勇当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开路先锋，把建设美丽松江摆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的突出位置，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谋划和推进新征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加快建设人与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谱写新时代美丽松江生态文明建设的新篇章。

（二）挑战

城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压力增大。“十四五”以来，松江区生态环境质量保持改善态势，但对照国际国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松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依然存在。同时，松江地处上海内陆，周边地区工业基础强劲，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较大，区域空气质量易受周边地区影响，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依然面临多重压力。生态文明建设正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时期，治理难度越来越大，对加快推进源头治理、精准治理、系统治理提出了更高要求。

绿色低碳发展与资源高效利用任重道远。近年来，松江碳排放总量总体呈增长态势，对标上海市率先实现碳达峰目标仍有差距。当前“双碳”工作处于起步阶段，重点领域低碳发展模式尚未形成，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不足。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低碳化转型发展不够深入，需要统筹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加快

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

实现人民群众对美丽松江的期盼使命艰巨。近年来，松江区深入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牢牢把握发展机遇，立足松江资源禀赋优势，持续提升规划、建设、治理水平，在美丽松江建设新征程中，推动高质量、创造高品质、全力建设人民向往的“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任务艰巨。生态文明建设需要充分融入全区整体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弥补城市运行短板，提升城市生态系统的多样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将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持之以恒细化为“施工图”，高质量转化为“实景画”。

事业靠人，人靠精神。松江各级党委、政府和近 200 万松江人民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始终以“秉持新发展理念，改革辟路，创新求实，唯实唯干，克难攻坚，拼搏奋进”的新时代松江精神，以建设美丽中国为总目标，深入开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为高质量建成“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美丽新松江而奋斗。

第二章 规划总则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和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紧紧围绕上海“五个中心”建设目标，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按照市委、市政府对松江的定位和要求，以“科创、人文、生态”为卓越价值取向，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目标导向，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到松江区经济、社会、政治、文化建设的各方面和全过程，以落实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国家重大战略任务为牵引，持续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在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不断开创“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美丽新松江建设新局面，基本建成独立的长三角综合性节点城市。

坚持生态优先，以人为本。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人民群众的城市建设和发展主体地位。把人民民主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着力打造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城市样本；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

境问题，努力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打造美丽、宜居、幸福家园，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的热切期盼，让人民群众共享生态文明建设成果。

坚持创新发展，服务战略。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切实维护生态安全，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以科技创新为引领，推进制度、管理等领域全面创新。把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和“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建设，放在新发展格局和国家对长三角区域发展的总体部署中思考和谋划，为新时代区域高质量发展提供路径模式和实践经验。

坚持系统思维，社会共治。树牢城市生命体、有机体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强化目标协同、多污染物控制协同、部门协同、区域协同、政策协同。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建设的长效机制，形成导向清晰、执行有力、多元参与的生态文明建设格局，注重发挥基层、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作用，营造全社会共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良好氛围。

坚持突出重点，彰显特色。基于松江区当前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基础条件，针对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指标标准差距，提出松江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目标和建设方案，建立目标约束机制，大力推进重点项目实施，主攻薄弱环节，结合美丽上海建设目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以及各部门发展

规划，使其适应松江自然环境条件与社会经济发展阶段，突出区域特色。

二、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松江区行政管辖区域，总面积 604.64 平方公里。包括 11 个镇（泗泾镇、佘山镇、车墩镇、新桥镇、洞泾镇、九亭镇、泖港镇、石湖荡镇、新浜镇、叶榭镇、小昆山镇）、6 个街道（岳阳街道、永丰街道、方松街道、中山街道、广富林街道、九里亭街道）。包括境内国家级上海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上海松江综合保税区和佘山国家旅游度假区。

三、规划期限

规划基准年：2023 年

规划期限：2024-2035 年

规划近期（2024-2025 年）：全面建设期

规划中期（2026-2030 年）：巩固提高期

规划远期（2031-2035 年）：全面发展期

四、规划思路

锚定“科创、人文、生态”的现代化新松江发展愿景，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围绕建设独立的长三角综合性节点城市的主攻方向，结合松江区社会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现状及发展趋势，松江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基本思路可归纳为“一三六十”体系。

实现一个目标：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美丽新松江。

谱写三篇文章：立足新发展阶段，秉持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谱写“科创松江”“人文松江”“生态松江”三篇文章，现代化新松江城市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扎实推进长三角G60科创走廊国家战略重要平台建设，打造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的鲜活样本，长三角G60科创走廊逐步成为重要创新策源地、国际影响力的科创走廊。“上海之根、文明松江”深度融入城市血脉、根植市民心中，成为推动松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和核心竞争力。基本形成“园城相嵌、林城相拥、水城相融”的城市生态空间，不断满足松江人民对高品质生活新期待，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建设六高体系：一是健全体制机制，高站位谋划生态制度体系；二是深化环境治理，高标准保障生态安全体系；三是坚守生态底线，高水平筑牢生态空间体系；四是激发绿色动能，高质量推动生态经济体系；五是改善人居环境，高品质提升生态生活体系；六是传承文化基因，高起点培育生态文化体系。

创建十大行动：围绕创建目标要求，以开展创建十大行动为工作抓手，保障规划任务更好贯彻实施。其中包括：

(一镇一园)结合各街镇生态资源优势，对现有特色生态绿地、生态公园、生态走廊进行功能改造和提升，形成松江区“各具其美、美美与共”的“一镇一园”生态特色。

(二网保障)建立集天基卫星、空基遥感、航空无人机、移动监测车和地面观测五种手段于一体的生态环境“五基监测网”。强化环境监测、监管与执法联动，推行非现场监管等方式，全力

打造覆盖全区全行业全过程的“铁军监管网”。

(三生融合)有机融合“生产、生活、生态”三个空间，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

(四化协同)打造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低碳化四化绿色循环利用体系，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探索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有效模式。

(五水统筹)统筹推进水环境高水平保护、水生态高标准修复、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安全高标准保障、水文化高水平传承。

(六有共创)围绕高标准“无废城市”建设要求，深入开展一批“无废细胞”“无废特色街镇”创建，实现无废城市建设行动有制度、有技术、有细胞、有活动、有示范、有品牌。

(七大战新)抓紧抓实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长三角G60科创走廊国家战略创新策源功能，聚焦“6+X”战略性新兴产业，引领九城一体化发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智慧安防、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建成国际一流的先进制造业集聚区，服务推动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

(八方交通)构筑“外达内畅、集约绿色、智慧韧性、品质高效”的“四网融合”综合交通体系，强化公铁水的复合对外交通，完善多层次的轨道交通网络，打造“八方畅达”的道路系统，优化一体融合的公共交通，形成低碳高质的特色交通，建成人民满意、保障有力、标杆示范的交通强区。

(九峰共护)以上海唯一陆地自然山林——松江九峰为载

体，持续提升森林质量和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丰富生物多样性建设，持续保护生物遗传资源，不断提升生态系统的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十镇联创)在重点推进石湖荡镇“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示范基地创建工作的基础上，逐步建立其余十镇的遴选储备和培育机制，拓宽生态优势转变为经济发展优势的创新转化路径。

五、规划目标

(一) 总体目标

依托区位优势、生态优势和人文优势，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为人民创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努力把松江建设成为低碳高效，创新开放，绿色共享，人地协调、生态宜居的美丽松江，在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上展示更大的担当作为，以“科创松江”“人文松江”“生态松江”为具体抓手，深化“松江实践”，谱写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新篇章，打造生态文明建设的“美丽松江”样本，建设独立的长三角综合性节点城市，力争成为展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窗口，美丽上海建设的示范样板和先行区域。

——做实做足“科创松江”文章。落实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国家重大战略任务，综合经济实力持续提升，基本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创走廊；“一廊九区”产业集聚能力进一步增强，形成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新材料等千亿级产业集群；各领域改革系统集成，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创

新成果；加大开放力度，构建开放型经济发展体系取得重大突破，优化重点产业专利布局，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完成“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区”建设；“松江枢纽”辐射带动功能全面显现，成为带动城市发展的新增长极；新城综合服务、辐射功能大幅增强，城市宜居度和吸引力进一步提升。

——做实做足“人文松江”文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城市品质持续提升，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布局更加合理，人文松江特质进一步彰显；文旅深度融合，成为具有品牌显示度和功能辐射度的国际大都市文旅标杆区；上海科技影都建设加快推进，初步形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影视文化产业集群；“上海之根、文明松江”深度融入城市血脉、根植市民心中，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高，成为推动松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和核心竞争力。

——做实做足“生态松江”文章。生态环境治理更有力度，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生态环境质量稳定向好，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明显提高，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保持稳定，城乡生态环境品质进一步提升，基本形成“园城相嵌、林城相拥、水城相融”的城市生态空间，不断满足松江人民对高品质生活新期待；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更加深入人心、成为自觉行动。

（二）阶段目标

全面建设期目标（2024-2025年）：对标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要求，积极开展示范区创建工作，以环境保护设施建

设、产业改造升级转型、资源节约利用能力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改善、生态文化培育为建设重点，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全面达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各项指标要求，并获得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命名，“美丽松江”建设取得初步成效。

巩固提高期目标（2026-2030年）：在“十五五”阶段，不断巩固松江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效，2030年前实现碳排放达峰，“美丽松江”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获得感、幸福感显著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大幅度提升，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转化通道进一步拓展，生态文明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全面发展期目标（2031-2035年）：生态文明主流价值观在全社会得到广泛推行，生态型城市的自行组织、自行调节能力显著增强，实现城乡自然、经济、社会复合生态系统的全面生态化、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生态文明意识在居民生活方式中内化为习惯，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满意度持续提高，“美丽松江”成为亮丽名片，成为“美丽上海”建设的示范样板和先行区。

六、建设指标

按照生态环境部印发的《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市）建设指标》（环办生态〔2024〕4号）要求，结合松江区实际情况，松江区生态文明建设指标体系共32项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27项，参考性指标5项。指标现状值、2025年和2035年目标详见表2-1。

表 2-1 松江区生态文明建设指标目标表

体系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指标属性	
							2023	2025	2030			
已达标	(一) 目标责任落实	1	生态文明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比例	%	≥ 20	27.47	28	29	30	已达标	约束性	
		2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已达标	约束性	
		3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已达标	约束性	
生态安全	(二) 环境质量改善	4	环境空气质量	优良天数比例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 90 或持续提高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021 年 90.4%、2022 年 87.4%、2023 年 85.2%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持续提高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持续提高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持续提高	预期可达标	约束性
			PM _{2.5} 浓度	微克\立方米	微克\立方米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 25 或持续下降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021 年 30、2022 年 28、2023 年 32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 30 或持续下降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 28 或持续下降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 25 或持续下降	预期可达标	约束性
		5	水环境质量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且保持稳定或有所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023 年地表水(国市考断面)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96.3%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镇级以上(含国市考)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 95% 左右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镇级以上(含国市考)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大于 95%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镇级以上(含国市考)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 98% 左右	已达标	约束性

体系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指标属性
							2023	2025	2030		
(三)生态质量提升	6		地下水国控点位V类水比例(市)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25或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0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	已达标 约束性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约束性
		城乡环境治理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	≥70	78.27(2022年)	≥80	≥82	≥85	已达标	约束性
			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率	%	100	无黑臭水体	无黑臭水体	无黑臭水体	无黑臭水体	已达标	约束性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35	47	≥45	≥45	≥45	已达标	约束性
			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	%	≥85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约束性
		7	区域生态保护区	生态质量指数(EQI)	-	ΔEQI ≥ -1 (2022、2023年均为38.2)	ΔEQI ≥ -1	ΔEQI ≥ -1	ΔEQI ≥ -1	已达标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	-	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生态功能不降低、性质不改变	已达标	约束性
			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区生态环境重点问题整改率	%	100	2023年无重点问题	100	100	100	已达标	约束性
			生物多样性调查	-	开展	开展	持续评估	持续评估	持续评估	已达标	约束性

体系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指标属性
							2023	2025	2030		
(四)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8	生物系统保护修复	森林覆盖率	%	保持稳定或改善	保持稳定, 2020年18.57%, 2021年18.84%, 2022年19.12%, 2023年19.28%	19.5	≥19.5	≥19.5	已达标	约束性
	9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93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约束性
	10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已达标	约束性
	11	外来物种入侵防控		-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已达标	约束性
	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已达标	约束性
(五)节能减排碳增效	13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25 或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2020年0.11%, 2021年0.14%, 2022年0.16%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已达标	约束性
	1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022年度无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为-0.03%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易达标	约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022年无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为9.4%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已达标	约束性

体系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指标属性
							2023	2025	2030		
(六)资源节约集约		16	全国碳排放交易市场履约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约束性
		17	主要污染物排放重点工程减排量	t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023年度无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2023年氮氧化物上报80吨，VOCs上报174.02362吨，COD上报10405.5吨，氨氮上报988.2375吨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已达标	约束性
		1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2020年为91.59%，2021年为92.35%，2022年为89.24%，2023年为92.8%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已达标	约束性
		19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022年无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为14%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已达标	约束性
		20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2023年无上级规定考核任务，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为-1.39%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已达标	约束性

体系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指标属性
							2023	2025	2030		
生态文化	(七)全民共建共享	21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程度	%	≥90	91.01	≥90	≥90	≥90	已达标	约束性
		22	绿色出行比例	%	≥70	70	70	70	70	已达标	约束性
		23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100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约束性
		24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人	≥12	15.26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已达标	约束性
生态文明制度	(八)体制机制保障	25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约束性
		26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已达标	约束性
		27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75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80%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80%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80%	案件线索启动率100%，且案件结案率≥80%	已达标	约束性
参考性指标	1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	%	≥60	100	100	100	100	100	已达标	参考性
	2	河湖岸线保护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规划范围内现状值为80.81	完成上级管控目标	完成上级管控目标	完成上级管控目标	完成上级管控目标	已达标	参考性
	3	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	%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2020年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为0.77%， 2021年为0.60%， 2022年为0.39%， 2023年为0.13%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已达标	参考性

体系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达标情况	指标属性
							2023	2025	2030		
	4	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种植面积	亩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2020 年为 132855.74 亩, 2021 年为 134820.62 亩, 2022 年为 138009.33 亩, 2023 年为 141692.662 亩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已达标	参考性
	5	生态保护补偿制度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已达标	参考性

第三章 健全体制机制，高站位谋划生态制度

一、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一）深入实施河湖长制林长制

强化河长知河、巡河、治河、护河履职，分级分类开展河湖长制专题培训，强化河长信息互动，优化重点任务挂图作战机制，及时反馈河湖重要动态，持续完善“见河长、见行动、见成效”的河湖治理模式。打破单位、部门、条线壁垒界限，持续推进“河长+检察长”工作机制，积极构建“河长办+”多元化参与机制。以河湖长制为主线，组织开展“美丽河湖”系列选树，充实企业河长、民间河长、志愿者河长，丰富全民参与治水队伍。全面推行林长制，逐步形成责任明确、协调有序、体系完善、监管严格、运行高效的林业绿化资源保护发展机制。

（二）优化排污许可证和环评制度

深化实施排污许可证管理制度。加强排污许可证证后执法监管，强化环境监测、监管和执法的协同联动，严厉打击无证排污和不按证排污行为。建立与排污许可相衔接的污染源信息定期更新机制。简化产业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管理，进一步完善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的核定、分配、使用和管理工作。

持续推进环评审批改革。全面落实《关于本市推行环境影响评价纳入区域评估的实施方案》。深化实施与排污许可相衔接的环评报告表简化管理，对产业园区内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排污单位，将部分改扩建项目的环评形式简化为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实施

备案管理。加大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力度，对建设项目分类实施环评豁免、环评形式简化、告知承诺和共享环境数据等优化简化措施。

有序推进环评审批与排污许可“两证合一”。加强政策宣贯和培训，引导更多符合条件的建设单位在办理项目环评审批时同步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对符合条件的改扩建项目全面实施“两证合一”，建设单位在环评变更申请时一并提交排污信息清单，进一步深化落实两项行政许可事项“一套材料、一口受理、同步审批、一次办结”的管理新模式。

（三）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监察机制

区生态环境保护监察办对各街镇（经开区）、承担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相关职能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进行监察，根据核实问题的具体情况，按照不同监察级别的适用情形，依程序分别作出口头监察告知、书面监察告知、检察监督建议、督察问题转办、环保部门约谈、纪检监察建议等六级监察处理措施。

（四）强化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制度

加大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力度，健全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制度，依法扩大信息主动公开范围，扩宽信息公开渠道。健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强化企业环境信息和数据公开的责任，监督企业按规定公开污染物排放自行监测信息。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拓宽宣传渠道，加强相关政策文件解读的精准度和针对性。

二、健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一) 完善生态环境保护考核评价和问责制度

严格贯彻《松江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清单》要求，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行业管理”，进一步推动落实党委和政府、党委工作机构、区人大、政府职能部门、纪检监察机关、法院和检察院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开展基层生态环境工作责任述职工作，下达《松江区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作任务书》，明确各级生态保护责任。细化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考核办法，加大生态环境保护指标的考核权重。健全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督导检查机制，加强专项督查，严格落实督察整改，完善整改项目验收、销项制度。将考核和督查结果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依据。对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的行为进行通报警示、严肃问责。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等规定，加强责任追究。

(二) 强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积极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事件具体工作，逐步细化明确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范围、责任主体、索赔主体、损害赔偿解决途径等，形成相应的鉴定评估管理和技术体系、资金保障和运行机制。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工作。健全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公益诉讼衔接制度。

(三) 持续推进资源环境审计

落实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规定，对主要领导干部任职期间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情况进行

审计。拓展资源环境审计领域，继续探索其他专业审计与资源环境审计相结合的模式。在建设项目审计与资源环境审计结合中，加大对建设工程规划布局、立项审批和环境影响评估等环节的合法合规性审计力度。继续推进经济责任审计与资源环境审计结合，将对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的内容作为开展经济责任审计的重点内容之一，将关注领导干部履行资源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农业生态专项的投入使用情况以及土地、水资源等开发利用管理情况作为审计的重要内容。

三、建立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一) 健全领导责任体系

强化各级领导责任。统筹做好监管执法、市场规范、资金安排、宣传教育等工作。街镇（经开区）着力推进基层环境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工业（产业）园区管理机构依法依规落实环境治理相关要求。依托城市运行综合管理平台和网格化管理机制，加强部门协同和条块联动，探索建立林长制、街镇、产业园区“最小单元”环境治理的新模式新机制。

(二) 健全环境监管体系

加快建立“五基监测网”。推动生态环境监测创新引领，加强新技术新方法在监测监控中的应用，逐步建立集天基卫星、空基遥感、航空无人机、移动监测车和地面观测五种手段于一体的生态环境“五基监测网”，实现环境质量-生态质量-污染源要素、陆-空-天范围、区域-街镇-产业园区不同尺度全覆盖，推动生态环境监测由点向面、静态向动态、平面向立体发展，开展违法风

险监测预警，全面提升生态环境监测现代化水平。

全力打造“铁军监管网”。完善从区到街镇的基层环境执法机构，加强网格化监管。健全部门协调联动执法机制，生态环境部门与相关部门建立生态环境问题线索通报反馈和信息共享机制，实现行业监管责任与综合执法责任依法区分和有效衔接。加强与公检法等部门协同配合，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实现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动。推动跨区域跨领域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加强执法装备建设，加大无人机、大数据等新技术手段的应用，进一步发挥非现场监管方式在生态环境执法中的作用。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与监管一体化在线信息化建设，将现场执法和案件办理全过程纳入系统留痕管理，打造形成覆盖全区全行业全过程的“铁军监管网”。

着力解决环境信访问题。以人民至上为理念，以惠民生、解民忧、重实效为目标，通过条块结合、部门联动、协商合作、执法服务的方式着力解决工厂废气、餐饮油烟以及商业经营噪声等矛盾突出的环境问题，提高群众满意度。主动征集人民意见，将各级环保督察的整改方案落实与信访突出问题解决相结合，强化复查复核。

（三）健全治理市场体系

充分发挥市场主体作用。支持发展环保产业，推动环保设备和技术革新，支持形成多元化的社会投资机制和运行机制，推动“环保管家”及第三方社会化服务模式的拓展。鼓励环保企业积极参与绿色“一带一路”建设，带动先进的环保技术、装备、产

能走出去。规范市场秩序，增强良性竞争，加快形成公开透明、规范有序的环境防治市场环境。

积极发展绿色金融。发挥要素市场和金融机构集聚优势，探索建立绿色金融体系，加大金融产品创新力度。引导金融机构为绿色低碳项目提供长期限、低成本资金。提高高碳项目融资门槛，严控对不符合要求的“两高一低”项目提供金融支持。建立绿色项目库，鼓励银行业积极开展绿色贷款业务，将绿色贷款占比纳入业绩评价体系。大力发展绿色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绿色企业上市融资、挂牌融资和再融资。鼓励社会资本以市场化方式设立绿色低碳产业投资基金。

健全绿色要素交易机制。健全用水权交易机制。建立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根据国家和上海市统一部署安排，积极开展纳入全国碳交易市场的重点排放单位排放报告、月报、碳排放核查、履约清缴等监督管理工作，积极参与国家及上海市碳交易试点，进一步加强对纳入碳排放管理的企业、碳领域相关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的属地监管。

（四）健全企业责任体系

强化企业治理主体责任。推动排污单位建立健全环境保护责任制度，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分批制定重点行业环保守则，明确相关行业的环境管理要求。推进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严格执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制度，严厉打击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推行重点企业环境责任报告制度，规范落实上市公司和发债企业环境信息强制披露制度。鼓励区内更多企业

开展环境、社会、治理（ESG）评估，建立完善ESG信息披露机制，到2035年，逐步推动重点骨干企业完善ESG评估机制。

建设企业环境信用体系。全面实施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制度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据评价结果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建设企业环境信用信息平台，依法依规将企业环境信用信息向社会公开。健全多部门企业环境信用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制度，推行企业环境信用与政府采购、财税补贴、评先创优、保险费率厘定、水电价、信贷等政策挂钩机制。

（五）健全全民行动体系

推动全社会监督参与。通过新媒体平台、网上公告、媒体专栏等多种方式，及时公开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的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畅通民意表达渠道，健全“12345”市民热线和“12369”环保举报热线、信访投诉等举报、查处、反馈机制，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完善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等制度，鼓励新闻媒体对各类破坏生态环境问题和环境违法行为进行曝光。健全舆情监测与应对机制，做好舆情回应。

发挥社会团体专业作用。鼓励各类群团组织和社会团体参与环境治理，大力发挥环保志愿服务组织作用，构建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志愿服务体系。引导环保社会组织规范化、专业化运行。鼓励相关基金会和企业依法依规开展或捐助环保公益活动。

第四章 深化环境治理，高标准保障生态安全

一、着力打好碧水保卫战

（一）开展“五水统筹”行动

依托河湖长制，开展骨干河道及中小河道整治，建立健全污水管网、泵站等基础设施长效运维管理机制，建立完善黄浦江联防联治工作机制，统筹推进水环境高水平保护。加快落实上海市节水行动，深入持续开展最严格水资源管理，探索开展水权交易制度，强化水资源高效利用。有序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实现较脆弱河湖生态系统水生态高质量修复。建立健全黄浦江上游饮用水源地保护长效机制，持续开展水源地专项巡查工作，利用卫星遥感手段排查环境风险隐患，确保水安全高标准保障。依托江南水文化品牌建设，持续推进水文化高水平传承。

（二）推动水环境高水平保护

持续开展松江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建立疑似问题排口动态清单，实现入河排污口“一本账”“一张图”，到2026年底基本完成所有排污口排查整治。依托河湖长制，加强排污口的日常巡查和监督管理，建立动态整治销号制度，实现排污口常态长效规范管理。深入推进洞泾港、泗泾塘、古浦塘等骨干河道生态治理，提升中小河道河流水体自净能力。

（三）实施水生态高标准修复

积极落实河道蓝线规划，稳步提升黄浦江中上游堤防防洪能力，实施毛竹港（小横潦泾）泵闸改扩建工程，增加生态流量，

连通修复河湖水系，利用自然修复力实现水体净化、水质改善。以车墩镇为试点，实施河道水质提升与水生态系统功能恢复项目，探索水体透明度提升有效途径。逐步落实《长江流域水生态考核指标评分细则》，探索建立以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为目标的水生态评价考核体系。逐步推进美丽河湖建设，2026年建成园泄泾、2027年建成大泖港和华田泾、2030年建成油墩港、2035年建成淀浦河等美丽河湖，实现“清水绿岸、鱼翔浅底”的美丽景象。

（四）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控

统筹推进地表水、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协同控制，统筹重点行业、重点区域地下水污染风险防控策略，加强全区地下水污染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构建地下水环境监测网，围绕地下水污染源及敏感目标有序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与风险防控，建立完善地下水污染分区防治及污染源分类监管机制，推进化工和金属制品类行业工业园区开展地下水环境调查评估和地下水环境质量自行监测，以排污许可证申办和监督检查为抓手，要求重点企业规范开展地下水水质监测，建立跨部门、分层级的土壤及地下水监测数据共享机制。

二、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

（一）强化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

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 VOCs 含量限值标准，鼓励相关行业、企业执行低 VOCs 含量、绿色产品评价、绿色建材评价等推荐性标准，持续推动低 VOCs 含量产品源头替代，

组织开展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包装印刷、工程机械制造、家具制造等重点行业 VOCs 源头替代试点工作，加强企业开停工和检维修期间 VOCs 排放管控，强化开停工检维修管理。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加强对相关产品生产、销售、使用环节 VOCs 含量限值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曝光不合格产品并依法追究有关企业责任。选取表面涂装、化学原料和化学品制造等重点行业，开展简易 VOCs 治理设施试点探索，推进简易 VOCs 治理设施运行状态监控系统建设，提高 VOCs 简易治理设施精细化管理水平，探索实现 VOCs 排放控制由工程减排向管理减排转变。

（二）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协同控制

加大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以及温室气体协同减排力度。一体推进重点行业大气污染深度治理与节能降碳行动，探索开展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排放协同控制改造提升工程试点。加强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推进移动源大气污染物排放和碳排放协同治理。强化落实减污降碳协同增效重点工作任务，探索开展基于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的 VOCs 和温室气体协同减排。建立健全环境空气质量预警预报机制和空气重污染应急响应机制。

（三）强化扬尘全方位管理

强化对在建工地、市政道路、堆场码头、混凝土搅拌站等易扬尘场所及重点区域周边扬尘管控。建立并定期更新易扬尘场所清单，建立多部门联动协作机制，定期对易扬尘场所开展监督执法，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实现易扬尘场所检查全覆盖。建立

“固定式扬尘在线监测+移动监测”的综合式扬尘在线监测网络，持续开展扬尘在线监测数据比对工作，构建扬尘污染大数据分析决策支撑平台。加强建筑扬尘控制，确保在建工地扬尘在线监控安装率达到 100%，拆房工地洒水或喷淋措施执行率达到 100%。深化道路扬尘污染控制，加强流动执法和联合执法力度，严查货运车辆超载超限、抛洒滴漏，严禁车辆偷倒渣土垃圾，积极推广新型渣土车辆，2025 年底前，全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100%，道路冲洗率达到 95%。

三、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

（一）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预防和控制

深化农业生产监管和污染防控，从源头上减少农业生产对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的影响，探索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监测评估与预警防控机制。强化工业污染源头防控，落实工业园区管理责任，对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新（改、扩）建项目，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动态更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落实在产企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修复责任，推进在产企业边生产、边管控的土壤污染风险防控模式。强化土壤污染防治责任落实，细化明确各级政府、部门土壤污染防治与保护职责，强化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考核。

（二）巩固提升农用地管理成效

开展土地利用变更、土壤和农产品协同监测监管，动态调整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落实农用地分类管理措施。深入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确保优先保护类

耕地质量不下降。严格执行安全利用类耕地农产品抽检制度，结合主要作物品种和种植习惯等情况，实施以“农艺调控、替代种植、土壤改良”为主要模式的安全利用措施，制定并实施安全利用方案。加大严格管控类耕地用途管控力度，开展生态修复、风险管控与跟踪监测评估。逐步推进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全覆盖。

（三）有效保障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优化建设用地规划，严格准入管理，充分考虑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合理确定其土地用途。加强对污染地块、敏感目标周边土地再开发利用的规划论证和审批管理。加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重点调查用途变更为住宅、商服、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开展“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技术规范试点，推进重点企业开展“边生产边管控试点”，建立污染地块回顾性评估机制，及时优化和调整长期监测方案。推进建设用地风险管理，落实污染土壤转运联单制度，防止转运污染土壤非法处置。强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修复项目施工，以及污染地块风险管控的信息公开。

（四）提升土壤环境监管能力

建立健全区级统筹、部门和街镇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监管工作体系，开展产业用地土壤环境全生命周期管理。定期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和工业园区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开展监测。根据国家和上海市部署开展全区土壤普查，摸清土壤环境质量底数。督促企业和相关方落实土壤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定期更新疑

似污染地块名单及污染地块名录并向社会公示。完善全区污染地块“一张图”，将生态保护红线、道路红线、河道蓝线、林地资源等要素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为建设项目选址选线提供合规性分析，实现土壤调查、地下水监测、污染地块、规划审批等数据信息互联互通。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等手段开展监督检查，共享部门环境管理信息，持续开展联合执法检查，提高土壤污染防治综合管理水平。

四、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一）积极履行碳减排承诺

将碳达峰工作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持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组织实施工业领域、城乡建设领域、交通领域、能源领域等“碳达峰十大行动”。推进能源、工业、交通和建筑等领域形成专项行动方案，明确各重点领域二氧化碳排放达峰目标、路线图和主要任务。促进经济发展方式和生活消费模式转变，探索建立“长三角G60绿色低碳联盟”，积极推动本区低碳装备和绿色产品走出去，在完成碳减排承诺基础上打造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引擎。

（二）巩固提升碳汇能力

高质量推进生态公益林建设，结合水源涵养林、生态片林等开展保育型林地抚育项目，保护提升优质公益林地资源，巩固提升森林覆盖率，提升森林碳汇功能。选择人口较为聚集，交通便利街镇周边，利用现有集中连片的百亩、千亩以上公益林，结合松江新城环城生态公园带建设，因地制宜利用现有林地资源改造

建设开放休闲林地。优化提高湿地生态质量，结合生态公园和重点生态廊道建设开展湿地保护修复，提升固碳能力。推进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大力推行农光互补、“光伏+设施农业”等低碳农业模式，提升土壤有机质含量，提高农田土壤固碳能力。

（三）加强适应气候变化韧性建设

完善气候变化综合观测网络，提升气候变化监测预警和风险管理能力，加强气候变化影响和风险评估。强化能源、交通、人居环境、敏感产业、健康与公共卫生等领域适应气候变化能力，提升基础设施抗灾标准，提升陆地生态系统、水资源领域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巩固提升全社会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强化绿色产融合作，鼓励发展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巨灾保险、重点领域气候风险保险等创新型产品，探索生态灾害保险、农产品气象指数保险、农业巨灾保险等制度，逐步完善政府支持、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商业保险和慈善捐赠相结合的多元化灾害风险分担模式。

（四）完善低碳政策支持

积极参与碳普惠体系建设，鼓励和引导企业、公众参与碳普惠应用场景和项目建设，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按照上海市温室气体基础数据收集和核算方法，开展碳排放统计、监测、评估与考核，并逐步应用于工业、农业、林业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领域。依托上海市生态系统碳汇监测核算体系，开展松江区森林、湿地等碳汇监测工作，摸清本区碳汇总量，定期实施生态保护修复碳汇成效监测评估。加大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投入力度，强化与碳达峰相适应的投融资体系建设和激励机制。

五、强化声环境质量管控

(一) 严格噪声源头管理

加强工业园区噪声管控，探索开展工业园区噪声污染分区管控，树立工业噪声污染治理标杆，优化设备布局和物流运输线路。强化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细化施工管理措施，推广低噪声施工设备，完善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施工管理制度，严格夜间施工管理。开展重点区域、重点行业噪声污染专项调查，掌握交通干线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实施状况，排摸噪声污染重点交通干线清单、梳理主要问题，并适时更新。根据信访投诉梳理交通噪声敏感点位，开展重点专项治理，形成长效工作机制。加强对公路和城市道路路面、桥梁的维护保养以减少噪声产生，通过布设隔音墙、声屏障等方式减少噪声扩散。推动内河船舶港口噪声污染治理，推动内河船舶应用清洁能源，严格机动车监管，科学划定禁止机动车行驶和使用喇叭等声响装置的路段和时间并加强监督执法。

(二) 推进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

优化营业场所噪声管控，细化公共场所管理要求，营造文化场所宁静氛围。加大对街道、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噪声污染管理力度，文明开展娱乐、旅游活动。完善社区和邻里噪声管理举措，细化居民住宅区噪声管控，发挥社区居民委员会在噪声污染防治方面的积极作用，鼓励社区居民自我管理，开展“宁静小区”建设。增强公众噪声污染防治意识，通过市民群众检举违法线索，有效弥补基层生态环境执法监管的短板和盲区，有效发挥社会监

督作用，推动形成人人有责、人人参与、人人受益的社会共管共治氛围。

（三）完善噪声监测监管体系

科学调整声环境功能区划，开展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试点，推动声环境质量监测自动化，建设噪声防治数字化管理平台。提升噪声监测能力，规范声环境质量监测站点布设、调整和维护。根据声环境功能区面积和人口密度增设、调整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站点，完善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探索开展噪声监测量值溯源，将噪声污染防治相关执法活动纳入执法检查计划。创新监管手段和机制，建立健全跨部门执法衔接联动机制，提升基层执法能力，推动执法过程中新技术、新装备、新方法使用。

六、深化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

（一）六有共创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常态化机制，实现无废城市建设行动有制度、有技术、有细胞、有活动、有示范、有品牌。建立健全固体废物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开展固体废物管理数字化系统建设。加强河道疏浚底泥重金属固定化技术、建筑垃圾低影响开发资源化利用等技术研究，开展循环经济企业孵化器项目建设。开展一批“无废机关”“无废社区”“无废商场”“无废特色街镇”等示范创建和“无废细胞”培育活动。举办“无废城市”创意大赛，建立长三角“无废城市”建设联系交流机制，在全社会大力倡导“无废”理念。

（二）实施固废资源化利用

深化提升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加强源头分拣效率，积极推广先进生产工艺、技术、设备和材料，从源头减少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量、体积、毒性等。推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部分市政污泥与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协同处置。发展“互联网+”固体废物处理产业，培育一批专业化骨干企业。持续提升天马无废低碳环保产业园能级，利用“科技+”手段辅助垃圾品质监控，提升处置与循环利用、核心技术研发、环保人才培养、科普宣传展示、环境友好体验等功能，开展氮氧化物减排工程改造，探索飞灰资源化利用，打造松江区末端固废处置低碳环保产业园基地和资源循环再生展示教育基地。

（三）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持续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促企业加强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全过程管理，切实落实危险废物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强化危险废物执法检查，深入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生态环境安全风险隐患排查等专项工作，重点检查危险废物的规范化管理情况、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情况。对重大违法案件，要会同公安、检察机关联合挂牌督办，严厉打击危险废物污染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在固体废物信息管理系统上全面执行医疗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实时记录运输轨迹，实现医疗废物的信息化监管，保证源头、流程可溯。以最严格的标准，推进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建设，探索建立危险废物“趋零填埋”工作机制，以源头减量和焚烧灰渣资源化利用为突

破口，落实产生者源头减量、减容、减害等预处理责任，建立健全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的标准、技术、市场和监管体系，提升工业固体废物、危废资源化利用和环境管理信息化水平。

七、开展新污染物治理

（一）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

推动新污染物治理管理机制建设，加强部门联合监管、信息共享，统筹推进新污染物治理工作。推动完善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监测、风险评估、风险管控等制度落实和完善。严格落实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与管控技术标准体系。

（二）严格新污染物源头管控和过程控制

加强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宣贯培训，推动企业做好日常管理，全面落实企业新化学物质环境风险防控主体责任。严格实施淘汰或限用措施，按照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要求，禁止、限制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生产、加工使用和进出口。对使用或排放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企业依法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推动将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替代和排放控制要求纳入绿色产品等绿色制造标准体系。加强兽用和水产养殖业抗菌药物监督管理，持续开展农药减量增效行动。

（三）降低新污染物环境风险

将生产、加工使用或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所列化学物质的企事业单位纳入重点排污单位，落实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建立有毒有害物质污染隐患排查制度。推进饮用水安全保障提升工程，开展制药行业新污染物环境风险评估，加强微塑料污染治理。

八、实施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

（一）加强松江九峰共护

高质量推进佘山、辰山、天马山、小昆山、库公山、凤凰山、薛山、机山、横云山等松江九峰森林资源保护和林业资源抚育，围绕增绿、增质、增效基本要求，以佘山森林公园、辰山植物园为重点，开展森林质量提升、中幼林抚育、退化次生林修复、天然林保护等工作，采用封闭轮休等方式恢复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提升生态系统的自我修复能力和抗干扰能力，使其具有完整的群落垂直结构（林冠层、亚冠层和灌木层）和丰富的物种组成，逐步构建形成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多元顶级群落。持续开展松江山体水土流失监测，对山体坡脚、崖壁、崖顶等水土流失较严重的地区开展生态修复，强化佘山古树群保护，提高生态系统多样性、持续性、稳定性。健全九峰共同保护机制，增强区域协同，构建一体化监测体系，开展生态状况调查评估，实施生态破坏问题专项督察行动。

（二）加强湿地生态保护管理

建立完善湿地保护管理体系，实行分类分级管理、名录管理和资源监测管理，压实湿地保护主体责任，持续开展生态补偿并定期考核资金使用成效。基于松江河网纵横的水乡城市特点，强化江、河、湖、塘、岛等多要素叠合，以湿地生态系统修复和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建设为重点，着力维持湿地存量，积极推进华阳湖建设，提升泖田湿地生态价值。强化黄浦江沿岸自然小微湿地保护修复，提高湿地保护率。

（三）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

落实《上海市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24—2035年）》重点任务，加强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完善生态网络结构，推进生物多样性入城，探索生物多样性友好城市建设。着眼恢复城市生境，多植本土植物，丰富物种群落，提高生物多样性。开展全域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评估。建立防范外来物种入侵的工作机制，依托科技手段强化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建立完善物种保护信息化技术体系，推进辰山植物园生物多样性实物资源库与数据库同步建设。强化叶榭獐极小种群恢复与野放栖息地管理，改善区域野生动物生存和繁衍条件。以泖港镇、叶榭镇土地综合整治为工作平台，探索山水林田湖一体化保护修复，摸清区域生态本底情况，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成效评估，提高生态安全保障能力。

九、提高生态环境风险防控水平

（一）完善生态环境相关应急预案

编制并定期修订区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健全松江区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机制，提高科学有序高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风险以及危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环境安全。督促企业依据自身环境风险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加强对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备案管理。

（二）加强辐射安全监管

完善辐射安全监管体系，提升辐射管理规范化水平。加强国家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监管系统数据更新，强化辐射监管、执法、监测人员的业务培训，切实提升辐射许可管理、监督执法、监测能力、信息化管理、安全事故应急等方面水平。

（三）提升环境风险防控能力

加强风险隐患排查，从源头管控环境风险。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预警机制，建立完善跨界流域上下游水污染防治通报机制，实现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提前预警、及时响应、有效防控。以环境应急“南阳实践”经验为遵循，强化实施重点河流湖泊环境应急“一河一策一图”及主要工业园区“一园一图一策”编制工作，做好水源地等重点地区环境应急管理。加强基层应急能力建设，提升区级环境应急能力，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在实战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第五章 坚守生态底线，高水平筑牢生态空间

一、构筑区域生态安全屏障

（一）构筑区域生态空间格局

结合松江区特有的“山、水、林、田、湖、城”的生态特质，结合市、区两级生态网络构成的基本生态网络，形成以农林为基底，以河道和快速交通道路绿化为骨干绿带，以大型区域公园为绿心的生态构架，形成“廊楔茸城，绿网缀珠”的生态空间格局，形成城市与自然协调、人与自然共生的生态格局。落实市级生态空间专项规划和蓝绿生态规划，保障市域生态基底。加强生态基底研究，提升蓝绿品质。规划依托天然河道、人工湖、自然山体、防护林带、农田等资源形成“两横三纵多带”的生态网络空间。

（二）推进新城绿环建设

依托青松生态廊道、油墩港生态廊道、黄浦江生态廊道、洞泾港生态廊道等市区两级生态廊道，串联佘山国家森林公园、辰山植物园、广富林郊野公园及松南郊野公园等大型生态空间，构建“山水入城、双环双心、十字廊轴”的总体空间结构，打造蓝绿交织、城绿相依、城乡融合的空间格局。以区为主、市区协同，共同推进松江新城绿环建设，构建生物多样性友好新城绿环体系。至2025年，100米主脉全线基本贯通，彩林门户、松南城畔和浦江之首等3个重要节点建设有序推进，生态示范效应初步彰显；至2035年，新城绿环全面建成，生态价值效益充分彰显。

二、提升自然保护地管理水平

(一) 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

根据《上海市自然保护地体系发展规划（2024-2035）》，落实好自然保护地分级管理制度，开展自然保护地年度动态变化分析评估。建立健全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机制。强化佘山国家森林公园建设，加大管护、巡护、监测、科普、宣传、科研等基础设施建设和科技投入，加强高科技手段和智能装备的运用，探索开展数字孪生等技术应用，推动自然保护地的规范化、精细化、智慧化管理。持续推进林区资源管理、生态修复、景观改造、封闭轮休等工作，高质量推进森林资源保护、林业资源抚育和生态文化传播体验活动。

(二) 强化自然保护地监管

加强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遥感监测问题线索、实地核实和处理。深入推进“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强化自然保护地的监督检查。建立健全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问题台账，严格落实整改销号制度，督促重点问题依法查处到位、彻底整改到位。按照上海市要求，建立自然保护地“天地空一体化”监测评价网络，定期开展自然保护地保护成效评估。

三、有机融合三生空间

(一) 实施“三区三线”全域管控

严守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不得随意调整和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坚决制止各类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以全区基本农田为基础，衔接周边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

量和集中连片程度，优化永久基本农田空间布局。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科学评估划定生态空间，到 2035 年，松江区划定城市生态空间不少于 325.6 平方公里。开展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和人类活动本底调查，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内人为活动正面清单管控要求，严禁开展与生态保护红线主导功能定位不相符合的开发利用活动。在优先划定生态空间和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的基础上，控制规划建设用地总量，优化引导城镇内部各类用地比例。明确城镇开发边界内外不同空间管控政策，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开发边界外严格限制除市政、交通基础设施以外的其他用地建设。

（二）推动三生空间融合发展

加快生产、生活、生态融合发展，推动城市发展从“增量扩张”到“存量更新”转型。在九里亭、九亭、泗泾、洞泾、新桥区域，建设东北部产城融合示范片区。发挥西北部旅游资源生态优势，在佘山、小昆山、广富林区域，重点发挥佘山国家旅游度假区功能优势，推动功能联动和资源整合，建设文旅融合先行片区；在全域治理上下功夫，培育文旅融合新业态，积极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在叶榭、泖港、新浜、石湖荡区域，建设城乡融合绿色发展实践片区。增强浦南区域公共服务和就业集聚功能，以生态功能为特色，强化区域生态调蓄能力，以乡村振兴战略为重心，创新大都市乡村发展模式。

（三）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全面落实以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为重点，以生态环境管控单元为基础，以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为手段，以信息平台为支撑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明确生态环境管控单元。探索细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在政策制定、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深化分类管控。推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数据动态更新和共享共用，在各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中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强化源头防控。利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服务国家和地方重大发展战略实施，科学指导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

第六章 激活绿色动能，高质量推动生态经济

一、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一）推进生态农业发展与乡村振兴

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坚持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大力推广有机肥、测土配方肥，支持发展高效缓释肥，提高肥料利用效率。推广科学施肥和生态农艺技术，减少农业污染排放。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和种植方式，加强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生物农药的使用。进一步完善提高种养结合家庭农场模式、粮食蔬菜绿色防控应用技术模式、黄浦江大闸蟹生态养殖“松江模式”等，提高技术集成和示范应用。

提升农产品生态附加值。深化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强化农产品认证和监管。积极探索创新多项农业绿色发展模式，努力打造“松江样本”。扩大绿色认证申报范围，鼓励“松林猪肉”、“黄浦江大闸蟹”等优质畜、水产品申报，丰富绿色农产品的产品种类，深化完善“松江大米”全产业链发展，对优质农产品实行“应绿尽绿”。持续推进生态循环示范基地、国家级生态农场、农产品绿色基地等创建。至2025年，全区主要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覆盖率达到60%。

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持续推动畜禽粪污和秸秆资源化利用，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100%，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率保持100%。蔬菜园艺场废弃物实行内部处理、化“废”为“肥”。结合农业示范项目，推广粪污资源化利用改造升级，

推动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促进绿色农业和生态循环农业发展。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以深化浦南绿色发展实践区为核心，高质量推进美丽家园、绿色田园、幸福乐园三园工程建设，拓宽休闲农业、乡村旅游、民宿经济等特色产业，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高质量推进优质食味稻米和花卉产业片区建设，打造绿色田园先行片区和花卉产业集成平台。优化花卉产业布局，构建松江花卉产业枢纽型综合平台，打造区域性乡村产业集群数字化示范样本，助推松江区在上海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做出特色、走在前列、形成示范。

（二）推动工业绿色发展

以新质生产力强化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聚焦改革系统集成落地，加快培育发展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策源地新质生产力。加快建立研发、中试、量产等环节高效衔接的科创产业融合发展体系。加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区域创新协同，强化前沿基础研究。推动各城市共建高水平国家实验室体系和大科学基础设施，协同推进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积极争创领域类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推动产业链深度合作，加快形成区域产业发展合力。落实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先进制造业协同发展规划，强化构建“1+7+N” G60 产业联盟体系。

加快推进“6+X” 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深化“一廊九区”产业功能布局，聚焦“6+X” 战略性新兴产业（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智慧安防、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

服务推动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着力引进一批上下游要素集聚项目，在重点领域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的“链主企业”和细分赛道“专精特新”企业，做大做强以头部企业为引领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

（三）发展特色生态旅游

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深入打造“远看青山绿水，近看人文天地”的文旅目的地形象。深化推进文旅产业转型升级，推动“书香+旅游”“书画+旅游”“文博+旅游”“影视+旅游”，打造“泖田谷”“科创谷”“人文谷”“会务谷”“欢乐谷”为特色的“五谷丰登”全域旅游。做大做强“春季问山、夏季拜水、秋季寻根、冬季祈福”四季节庆活动，打造“全季全天畅玩松江”文化旅游品牌。做优做精“上海之根”文化旅游节、佘山元旦登高、辰山草地音乐节等松江旅游节庆品牌，高水准举办好端午龙舟赛、重阳登高等体旅赛事。创新发展农文旅新田园，持续推进“泖田十三村 一寸一乡韵”建设，打造“一镇一品”“一村一特”，积极培育“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发展高品质民宿、露营、文创等乡村休闲新业态。联合气象部门，发展生态旅游、健康旅游，推动气候生态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

打造影视特色功能区。以上海影视乐园为核心，集聚多家影视基地和产业平台，形成“一园多区”的发展格局，共同打造“国家级高科技影视产业园区”。依托上影集团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发挥上海影视乐园 4A 景区的品牌优势，打造集拍摄、制作、体验于一体的车墩影视特色小镇。持续推进长溇滨江国际文旅综合

体、上海（车墩）高科技影视基地暨上影二期等项目建设。依托仓城园区，以及胜强、盐仓影视基地，打造影视创制企业集聚地、影视双创孵化基地和实训基地，提升永丰区块功能，打造影视制作高地。开展上海国际电影节上海科技影都系列活动等大型影视节展，进一步扩大上海科技影都品牌影响力。打造一条影旅融合示范线，将优质的影视+旅游特色产品串联起来，并利用新媒体力量，通过短视频等方式对旅游示范线进行广泛宣传。

二、加强能源结构调整

（一）优化能源结构

探索能源供应多样化，有序引导天然气消费，构建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着力提升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合理分解落实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目标。严格执行节能审查制度和落实节能验收闭环管理，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监测，推动能源系统优化和梯级利用。统筹推进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发展。聚焦光伏和智能电网等优势领域，打造国内新能源产业技术创新与示范应用高地。大力推进光伏开发建设，实施一批“光伏+”专项工程，建设国内光伏发电应用标杆区。强化智能电网设备优势，推广以分布式“新能源+储能”为主体的微电网和电动汽车有序充电。

（二）深化低碳示范创建

鼓励社区探索建立低碳积分奖励制度，激励公众绿色出行、节水节电、垃圾分类、光盘行动等低碳行为。提倡公共场所采用节能灯具，鼓励社区建立温室气体排放监控信息系统，实现社区

物业管理低碳化。推进临港松江科技城、天马无废低碳环保产业园等低碳实践区创建和中山街道郭家娄、方松街道泰晤士小镇等低碳社区创建。到 2025 年，至少完成 1 个低碳发展实践区的中期评价和 2 个低碳社区的创建。

三、加快运输结构调整

（一）构建“四网融合”综合交通体系

构筑“外达内畅、集约绿色、智慧韧性、品质高效”的“四网融合”综合交通体系。充分发挥区域铁水、公铁、公水联运优势，强化公铁水的复合对外交通。打造面向长三角区域的城市级综合枢纽，加快推进松江枢纽周边配套道路等关键性节点性项目，打造畅达高效的的道路系统。加快推进轨交 12 号线西延伸建设，进一步提升有轨电车服务水平，完善多层次的轨道交通网络。构建相互衔接、便捷高效的公共交通体系，提升公共交通网络融合度和运行效率，有序推进公交枢纽和站点配套设施建设。

（二）推动多式联运发展

打造国际多式联运物流枢纽。以石湖荡镇为中心建设物流枢纽核心区，以新浜陆港、油墩港为延伸，辐射综保区、G60 产城融合示范片区、南站枢纽区，加快形成“一核、两翼、三区”的物流空间布局，实现零距离、高效率、低成本的多式联运无缝衔接。发挥水路运输绿色经济的特点，推动货运“公转水”。继续落实区管航道养护疏浚工程，推进航道亮化，完善航道警示标志，进一步落实松江区港区规划，推动区内货物运输结构转型。

四、推动工业园区绿色经济

(一) 加强园区绿色发展

构建绿色供应链，应用信息技术建立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规范采购、供应商、物流等供应链，开展绿色供应链管理试点。鼓励企业创建绿色工厂、打造绿色园区，推行园区综合能源资源一体化解决方案，提高区域内能源资源循环利用效率。到2025年，创建绿色工厂20家、绿色园区1家。大力推行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积极推进绿色产品第三方评价和认证，引进和培育一批具有特色的专业化绿色制造服务机构。

(二) 加强工业节水管理

进一步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不断加强工业节水，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全面推进园区范围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远程智能水表的安装，实现用水的远程管控、实时数据传输。建设污水资源化利用示范点，因地制宜实施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通过试点示范总结成功经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模式。

第七章 改善人居环境，高品质提升生态生活

一、提升城乡环卫管理水平

（一）深化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提升污水管网运维水平。结合松江新城建设、大型居住社区建设、重点地区开发和城镇更新改造，完善污水处理厂一、二级配套管网，同步实施污水主管和泵站提升，完善污水厂之间连通管建设。到 2025 年底，实现全区污水处理能力 76.8 万立方米/日，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99%。推进各污水厂、管网、泵站的联合调度运行，实现污水处理厂处理水量平衡。

增强雨污混接治理能力。完成泵站排水污染等重点问题区域雨污混接普查，形成全覆盖的排水用户清单。针对部分地区防汛泵站排水水质较差、污水厂进水浓度偏低等问题，以排水分区为单元，系统制定溯源排查方案。结合日常养护，定期排查整治雨污混接、外水入侵等问题，分类推进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探索建设雨水湿地、蓄水池、雨水罐、雨水花园等设施，推进落实海绵城市建设。建立排水用户内部长效运维及监管机制，开展排水分区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成效评估。

深入推进生活垃圾治理。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优化垃圾转运布局，推动中转设施升级改造，提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扩建湿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工程。推进生活垃圾处置配套设施建设，提高环卫基础设施服务效能。提高居民群众参与垃圾分类的意识和自觉性，结合“无废城市”建设强化生活垃圾处

置和资源化利用，建立完善“管末联动”垃圾收集转运处理工作机制。

（二）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加强水源地水污染风险管控。巩固提升水源保护区内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成效，建立健全黄浦江上游饮用水源地保护长效机制，利用卫星遥感手段排查环境风险隐患，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质监测和环境风险防范，确保水安全高标准保障。压实街镇属地监管职责，启动网格化巡查，将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工作纳入街镇考核。

提高供水安全能力。进一步加强原水泵站、供水管道等设施的日常巡查、保护，持续开展城区老旧供水管网和隐患管网排查与改造，进一步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结合松江区人口数量变化及供水需求，适时开展小昆山水厂扩建及管网配套工程，强化原水输送支线保障能力。

二、推动绿色城镇化建设

（一）积极推广绿色建筑

全面升级绿色建筑理念与体系，强化绿色建筑设计、施工与运行的全过程管理，不断提升建筑性能和用户感知度。落实新建民用建筑绿色建筑标准，实现松江新城所有新建民用建筑按照绿色建筑二星级标准全覆盖，不断提升绿色建筑品质和能级，提升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推行城市立体绿化和屋顶绿化，创建符合松江人民多元需求的公共开放空间，结合新建公用建筑，加强立体绿化建设力度，见缝插绿，持续提升松江人民绿地获得感和

生态感受度。

（二）推动绿色交通发展

加快推进运输工具向电气化、低碳化、智能化转型升级。积极扩大电力、天然气、氢能等清洁能源在交通领域的应用。加快推进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积极鼓励社会乘用车领域电动化发展，持续推进液化天然气、氢燃料重型货运车辆示范试点及推广应用。加快推进充电桩、配套电网、加注（气）站、加氢站和充电等配套节能基础设施建设。加大传统燃料油车辆低碳替代力度，到 2025 年，新能源公交车辆比例达 100%，到 2035 年，小客车纯电动车辆占比超过 40%。

（三）加强松江新城公园城市建设

完善由郊野公园（区域公园）、城市公园、地区公园、社区公园（乡村公园）、微型（口袋）公园为主体的城乡公园体系，营造“推窗见绿、出门入园、慢行有道、水岸共享”，实现从“城市中建公园”向“公园中建城市”转变。开展上海辰山国家植物园创建，不断提升辰山植物园的创新能级和社会服务能力，打造最现代化和国际化的国家植物园。着力加强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盲区范围内的社区公园、口袋公园建设，有序引导单位绿化开放共享，结合松江新城环城生态公园带建设，因地制宜利用现有林地资源改造建设开放休闲林地，多途径持续提升公园绿地服务水平和服务覆盖面，松江新城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90%。

（四）开展一镇一园生态绿地示范建设

结合各街镇生态资源优势，对现有特色生态绿地、生态公园、生态走廊进行功能改造和提升，凸显“一镇一绿地”的独特景观，加强绿地空间与公共活动的融合，实现公园绿地的多场景弹性利用，全面提升绿化空间服务效能，形成松江区“各具其美、美美与共”的一镇一园生态绿地特色。

三、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

（一）开展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

探索建立以削减农业面源污染负荷、提升农村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的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工作体系。在积极推进“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试点建设的基础上整建制、全要素、全链条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探索技术创新、模式创新、机制创新，在投入品使用减量化、农业废弃物有效利用、生态循环模式稳定发展等方面发力，形成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整体解决方案，立足不同生态类型和农业面源污染特征，分类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

（二）构建农业面源污染监测监管体系

在全国小城镇发展改革试点镇——小昆山镇启动村级农田面源污染监测试点工作，并针对不同生产类型、耕作模式、治理体系逐步扩大农业面源污染排放监测范围。系统整合各部门监测点位，构建农业面源防控与河道水质提升相适应的综合监测体系，实现监测数据跨领域共享和全方位整合分析。在小昆山镇试点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风险分区评估，识别面源污染优先治理区

域，按照“抓重点、分区治、精细管”的原则构建面源污染监管体系。针对农业面源污染高风险区域，优先布局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各项措施，探索开展生态型高标准农田试点建设。结合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生态清洁小流域等项目，协同开展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效果评估工作。将遥感、物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应用与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工作结合，对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进行全过程精细化管理，提升农业面源污染监管工作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一）开展农村水环境整治

提升农村水生态环境。持续推进小昆山镇、石湖荡镇、新浜镇、泖港镇等地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点建设。统筹实施水土流失治理和面源污染防治工作，提升生态品质、提升水体感官和透明度，形成“水美村庄·水美社区”的优秀实践案例，让良好的水生态成为乡村振兴的有力支撑。

高质量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结合村庄改造、乡村建设，因地制宜选择资源化利用、纳入城镇污水管网、相对集中式或集中式处理等模式，分阶段对农村生活污水应管尽管、应治尽治、应用尽用，探索建立与农村庭院经济和农业绿色发展相结合的农村污水治理机制。通过尾水灌溉、生态补水等方式就近就地实现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巩固提升农村污水治理成效，推动农村污水资源化利用长足发展，降低农村污水治理设施运行成本，提升设施运行稳定性。

（二）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高质量完成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高标准打造小花园、小菜园、小果园，推进美丽庭院建设。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创建成果，全面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有效收集、无害化处理，提高农村公厕管理水平，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围绕“美在生态、富在产业、根在文化”的建设主线，不断深化农村生态品质、促进农村产业发展、挖掘乡村文化内涵，形成一批生态环境优良、村容风貌靓丽、设施配置到位、管护机制落实的典型乡村。

五、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一）引导公众形成绿色生活习惯

倡导低碳环保生活方式。积极引导机关、企业及广大群众从生活的点滴做起，争做低碳环保生活的倡导者和践行者。推进“文明餐桌行动”，倡导健康文明节俭的餐饮消费方式。提倡低碳着装，拒绝购买使用珍稀野生动物皮毛制成的服装、物品。积极倡导群众养成节能节水的生活习惯，减少洗涤剂和一次性产品的使用。强化资源回收意识，推广社区“跳蚤市场”和“换物超市”，鼓励家庭闲置物品和废旧物品的循环利用。

积极培育垃圾分类意识。引导居民自觉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健全配套政策制度体系，全面优化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系统工程，着力提升源头分类质量，巩固生活垃圾分类实效，持续推动垃圾分类成为低碳生活新时尚。围绕普及垃圾分类知识、树立低碳环保理念，通过“积分兑换”“绿色账户”，精神文明建设评比、荣

誉奖励等激励形式建立激励引导机制，引导公众养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

加强节能节水器具推广。规范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计量器具配备，对全区本级公共机构计量器具实行全面检查，公共机构各功能区域分区计量器具配备率达到100%。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测管理平台建设，提高区域性用能管理智能化水平。鼓励采用合同节水管理模式实施节水改造，推广水资源循环利用，安装中水利用设施，开展雨水收集利用。积极响应《节约用水条例》，全面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继续组织开展节水型单位创建，推广应用节水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提高节水器具使用率。

（二）健全绿色消费体系

积极推广绿色产品消费。积极推行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制度，根据市级要求，加快实施绿色产品品目清单管理，加大绿色产品相关标准在政府采购中的应用。要求国有企业率先执行企业绿色采购指南，鼓励其他企业自主开展绿色采购。积极发挥绿色消费引领作用，推广节能环保低碳产品。

推进绿色生活创建。引导贯彻《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十条》的实施；落实《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总体方案》，分类推进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绿色出行、绿色建筑、绿色餐厅等重点领域创建活动。鼓励建立绿色商场、节能超市等绿色流通主体，完善销售网络，畅通绿色产品流通渠道。通过创建打造一批提供绿色服务、引导绿色消费、实施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的绿色商场，深挖流通业发展潜力，促进绿色消费，践行低碳环保，推动绿色

发展。

加强绿色消费宣传。围绕绿色消费主题，结合上海市相关绿色消费政策如“绿色智能家电消费政策”等，广泛动员、积极组织商圈、企业开展绿色消费主题类活动，如车墩阳光走廊“绿色出行”汽车活动、来伊份“绿色零食加油站”美食活动等。在深化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工作，严格要求商圈张贴绿色环保类宣传海报，加大绿色消费、绿色服务宣传力度。

（三）积极推行绿色出行

坚持公交和慢行优先发展战略。完善区内多层次公共交通网络，全面建成“大运量轨道交通（市域线、市区线）+中运量局部线+常规公交”的公共交通服务体系。优化完善公交枢纽布局，完善慢行网络，持续推动公交枢纽的规划落地，完成铁东、九里亭、佘山等公交枢纽的建设，形成以枢纽为核心的地面公交网络，强化枢纽对区域发展的支撑。完善公交停保场规模和优化布局，推动华阳桥、九里北场等公交停保场的规划工作，进一步均衡停保场布局，减少车辆绕行，实现公交车辆的夜间进场停放达到100%。

加大公交场站的智慧赋能。进一步推进智慧公交建设，开展公交场站智能化升级，支撑车辆进出场和场内运营安全管理，助力公交全过程安全监管；提升公交出行服务智慧化水平，推广公交中途站点车辆实时到站信息预报服务，实现新城范围内100%全覆盖，公交到站预报准确率达到90%以上，实现市民公交候车

时间可靠；结合电子显示屏、手机 APP 等方式提供居民查询，为公交出行提供更加丰富的信息服务，助力公交服务提升。

（四）全面推行绿色办公

提倡日常办公方式“绿色化”。提倡白天尽量自然采光，鼓励使用节电型照明产品，减少普通白炽灯的使用比例，逐步淘汰高压汞灯。不使用的电子设备要关闭电源，不设置待机或休眠等带电状态。全区公共建筑严格执行夏季空调和冬季取暖室内温度最低和最高标准，在全社会倡导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低于 26 摄氏度，冬季不高于 20 摄氏度。开展办公耗材的回收利用，减少一次性办公耗材用量，进一步推行“无纸化办公”、视频会议等电子政务，提倡节约使用、重复利用纸张、文具等办公用品。尽量减少一次性纸杯、烘手机、电梯、饮水机的使用，营造节能办公环境。

第八章 传承文化基因，高起点培育生态文化

一、加强生态文化载体建设

（一）深入挖掘生态文化资源

打造江南水文化品牌。依托浑然天成的自然风光及河湖生态优势，将江南水文化和松江地方文化相融合，结合“大美泖田”的生态特色，“借水行舟”嫁接绿色新业态，依托泖港镇形成集生态农业示范、科普展示、观光休闲、会务餐饮、科普实践体验于一体的水文化展示区，培育“泖田谷”水文化IP。深入挖掘松江民俗民风、名人名作、历史名胜等方面的丰厚文化底蕴，举办天马山茶会、小昆山文会、辰山花会、浦江之首琴会和江南文房大会、今日松江摄影作品展，高水准办好端午龙舟赛、重阳登高等体旅赛事，着眼传统优秀文化的创新性发展和创造性转换，凸显松江新城江南气质。鼓励和带动生态环保的新元素融入文化宣传活动，形成既有地域特色、又有时代内涵的人文精神、思想理念、生活方式以及与之适应的社会文化体系。

持续提升人文松江建设。深入实施人文松江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深耕厚植“上海之根、人文松江”文化品牌，构筑以书香之城、书画之城、文博之府、影视之都为特色的文化名城，让人文松江深度融入城市血脉、根植市民心中。以云间会堂文化艺术中心为核心，挖掘历史资源，搭建书香空间，深入打造文脉传承与学史读书的文明实践地。加强松江仓城、松江府城、泗泾下塘等历史文化风貌区整体性保护，以新创意、新技术、新业态推动历

史文化资源的活化利用，推动文脉传承激发融合活力。

积极培养文旅融合发展。以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示范区创建为抓手，推动区域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和高质量发展。推进仓城、府城、泗泾下塘等历史文化风貌区建设，植入文旅融合业态，盘活松江书画资源，深度挖掘书画艺术核心意涵。加快城市更新蝶变植入文旅业态，遵循修旧如旧的改造理念，将老粮仓、老厂房、老街巷等打造成沪上网红新地标，推动文旅产业与历史文化建筑和工业遗产等融合发展。深入挖掘旅游度假区、旅游景区、旅游饭店等旅游资源，打造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核心目的地。持续推进小昆山“二陆”文化小镇、佘山天马体育小镇、车墩特色影视小镇三大特色文化小镇建设。

（二）完善生态文化基础设施

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和服务水平。结合美丽街区建设工作，提升人文松江环境品质，深化 15 分钟文化服务圈建设，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和服务水平。围绕文博之府，持续办好松江美术馆，支持民营美术馆建设，充分挖掘并发挥特色美术馆集聚效应，激活松江当代艺术生态。持续完善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建设，推进永丰街道、广富林街道、佘山镇、车墩镇、洞泾镇和南部新城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改扩建工程，提升泗泾大居、余北大居、车墩大居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分中心功能建设，满足群众基本文化需求。整合公共文化资源，提升“文化网格”服务功能，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利用效能。

加强公共服务数字化建设。推进云间会堂文化艺术中心升级

完善，搭建区文化资源配置服务平台，为市民提供一站式、精准化服务。以更高效、接受度更高的方式触达市民群众，并有机地将生态文明思想的观念和有效举措成果与其他文化资源结合，形成市民喜闻乐见的文化产品，精准传达给有需求、感兴趣的生态宣教对象群体。

（三）丰富生态文化产品供给

加强对松江节能降碳、生态环保特色和“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生动实践的提炼与推介，以“大美云间”接地气创作活动为抓手，打造一批能充分凸显松江生态文化底蕴、展现松江低碳发展成果、体现松江精神的精品力作。强化生态文明相关文艺创作激励，培育环保主题书画品牌。广泛整合各类环保主题相关文化作品、活动，举办“生态文明周”等系列文化推介活动，培育松江生态文化热点。创设人文松江“说乎”大讲堂，邀请国内外和全市有影响力的知名专家、文化名人等，用讲堂的形式讲好中国故事、介绍上海发展、推广松江文化。

（四）挖掘各类环保设施及宣教资源

继续挖掘区内包括具备生态环境教育功能的场馆类、自然生态环境场所类、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单位类、以及高新技术企业类在内的可向公众开放的环保设施，并依托松江高校聚集圈、产业园区内高新企业及各类社会资源优势，完善环保设施开放质量，将资源有效转化为科普内容，高质高效传达至群众生活。进一步拓展“松江区环境教育基地”功能和完善度，将教育基地串连起来，形成群众喜闻乐见的寓教于乐观光线路，并通过新媒体

文字、图片和视频解读的辅助，让宣教资源“说话”，说有意义、群众愿意听、听得懂的环保科普。

二、强化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一）提高党政干部生态文明素养

结合松江区文化特征与生态文明建设任务，紧密围绕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需要、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重要任务，邀请专家设计一批有针对性的、主题鲜明的年度培训课程，提升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在工作中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的能力。松江区委组织部和党校年度培训课程中应针对生态文明建设特点设置相关培训课程，并将其作为全区各级领导干部专业化能力和素养培训的重要内容。通过培训促进领导干部树立生态文明政绩观，全面提升党员干部的生态文明素养，确保松江区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保持100%。

（二）引导家庭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推进松江区生态文明建设进家庭工作，依托“松江区文明家庭”等创建为载体，立足家庭实际，结合时代特色，培育以生态文明价值观为核心的新时代家风，推动全体家庭成员，树立正确的生态文明理念，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做到人人保护环境，家家幸福安康，有力推动家庭生态文明建设。树立一批节能环保意识好、绿色实践行动好的家庭典型，开展绿色家庭评选活动，带动更多的家庭参与低碳行动，引领低碳新风尚。常态化开展传承弘扬好家风、好家风故事会、好家训诵读会等活动。随着家庭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深入开展，千千万万

家庭生态文明时代家风被挖掘、被展示、被弘扬，形成氛围、凝聚起强大合力，推动全社会保护环境，生态文明好风气的形成。

（三）推进校园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根据不同年龄段在校学生的心特征，开展多种形式的生态文明教育。各学校在开展课题研究时注重生态文明课题开发，将生态文明教育融入校（园）本课程。积极整合校内场地资源，为孩子开展生态教育、劳动教育创设条件。鼓励学校师生积极参加与生态文明有关的活动，以改善校园生态环境质量为出发点，将生态文明渗透到学生的学习生活和思想意识中。定期组织开展环境公益活动，深入社区和企业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学生从身边事做起，宣传、推介和鼓励实行绿色生活方式、绿色消费方式，普遍提高学生的生态意识，努力培养具有生态环境保护知识和意识的一代新人。打通松江大学城高校资源，在提升校园生态文化浓度的同时，形成环保实践从培育到传播的链路，充分利用在校生的创新思维，以新理念、新环节吸引更多学生关注参与生态环保现状与进展。

（四）加强公民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实施“生态松江 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积极开展《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十条》宣传。以美丽街区创建为契机建设社区生态文化，制定相应的创建规划，邀请社区居民对美丽街区创建建言献策。采用发放环保手册、开辟报纸专栏、举办社区生态文化展览和主题宣传活动等多种形式，加强社区生态文化教育，增强社区居民生态文明建设参与能力。充分

发挥文明家庭的辐射带头作用，邀请代表进行分享，激发居民绿色生活的积极性，提升绿色生活实践能力。营造人人讲环保、户户倡绿色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完善社区环境面貌。持续推进镇村生态文明建设，培育镇村生态文化，加强镇村生态文明宣传教育融入组织生活、融入群众生活、融入村规民约。

三、推进生态文明共建共享

（一）拓宽生态文明参与渠道

充分借助主流媒体平台，围绕松江区生态环境保护中心工作，加大环保新闻宣传报道力度，及时宣传报道松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进展和成效。立足“生态松江”微信微博的新媒体平台，以活动路演扩大新媒体影响力，以新媒体宣传提升活动知晓度，形成用户和参与者的有效转化。进一步扩充“老姚说环保”、“环保小胖”品牌内容和丰富度，及时更新市民、企业所需知晓的低碳实践、环保新政，形成图文图解、视频等通俗易懂的宣传素材，与其他主流媒体、企事业单位、乡镇街道等合作宣传，线上线下同步推广。以松江区环境教育基地、云间会堂文化艺术中心等文化场所为载体，定期举办生态文明建设系列专题展览并深化环境教育基地创建工作。对在生态文明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积极给予表彰，对具有较强生态教育功能的生态文明教育示范学校、生态文化示范企业、生态文化示范社区、科普教育基地等建立帮扶支持机制。

开展“十镇联创”行动。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重点推进石湖荡镇“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

地（以下简称“两山”基地）创建工作。逐步建立其余十镇“两山”基地的遴选储备和培育机制，探索将生态资源优势转变为经济发展优势的创新转化路径。至2025年孵化2-3个镇开展“两山”基地创建，至2027年完成市级遴选储备入库。

（二）拓展生态文化创建传播体验活动

在植树节（义务植树日）、六五环境日、生物多样性日、全国低碳日、全国生态日等重要环境节点日，组织开展生态文化主题活动；开展以“弘扬生态文化，倡导绿色生活，共建生态文明”为主题的生态摄影、生态美术、征文、集市展出等各类专题活动。以生态文化科普强化“生态智慧”建设。在佘山森林公园、辰山植物园运营中融入更多生态文化元素，探索建立生物多样性体验中心等生态文化普及场所，设置科普步道、科普长廊、宣传亭、标识牌等生态文化宣教设施，普及自然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基本常识，开展形式多样、丰富生动的生态文化传播体验活动。

第九章 重点项目和效益分析

一、重点项目

围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的目标，突出重点领域和主要任务，协调经济社会发展与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的关系，谋求高质量发展，有序扎实地开展生态重点建设工程，推动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各项工作的全面落实。根据松江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的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建设步骤，对生态制度体系、生态安全体系、生态空间体系、生态经济体系、生态生活体系、生态文化体系六大体系提出重点建设工程 39 项。

表 9-1 上海市松江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重点项目一览表

领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对应指标	实施年限	责任单位
生态制度	1	简化产业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管理	进一步完善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的核定、分配、使用和管理工作。	环境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
	2	深化实施环评审批与排污许可“两证合一”	加强政策宣贯和培训，引导更多符合条件的建设单位在办理项目环评审批时同步申领（变更）排污许可证。对符合条件的改扩建项目全面实施“两证合一”，建设单位在环评变更申请时一并提交排污信息清单，进一步深化落实两项行政许可事项“一套材料、一口受理、同步审批、一次办结”的管理新模式。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
	3	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逐步细化明确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范围、责任主体、索赔主体、损害赔偿解决途径等，形成相应的鉴定评估管理和技术体系、资金保障和运行机制，健全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公益诉讼衔接制度，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2024-2030	区公安分局、区人民检察院、区人民法院、区司法局、区生态环境局
	4	环境监测能力提升	建立集天基卫星、空基遥感、航空无人机、移动监测车和地面观测五种手段于一体的生态环境要素“五基监测网”。	环境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
	5	积极开展碳排放交易市场监管	根据国家和上海市统一部署安排，积极开展纳入全国碳交易市场的重点排放单位排放报告、月报、碳排放核查、履约清缴等监督管理工作，积极参与国家及上海市碳交易试点，进一步加强对纳入碳排放管理的企业、碳领域相关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的属地监管。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

领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对应指标	实施年限	责任单位
生态安全	6	骨干河道治理	开展泗泾塘河道整治工程（二期、三期）、洞泾港三期、四期河道整治工程、古浦塘河道、五厍港河道、莲墩塘河道、马山塘河道整治工程，实施毛竹港（小横潦泾）泵闸改扩建工程，通过疏拓河道、增加流量流速、新（改）建河道护岸（坡）、桥梁（涵）、种植绿化等工程措施，消除护岸安全隐患，河湖水系连通修复，改善泗泾塘等骨干河道水环境面貌，提高区域防汛除涝通航能力。	水环境质量	2024-2027	区水务局
	7	车墩镇水质提升保持与水生态修复项目	在车墩镇南部区域建设陆域灌草结合生态缓冲带、排口多功能滤笼、人工湿地等，确保河道水质提升与保持；建设水岸贯通带、挺水植物带、生态浮岛等，恢复河道水生态系统功能。	水环境质量	2024-2025	区生态环境局、车墩镇
	8	黄浦江中上游防洪能力提升	统筹流域与区域、近期和远期的关系，按照“河口挡潮闸+堤防”组合韧性防洪体系布局原则，实现上游段100年一遇防洪标准，中下游段1000年一遇防潮标准；采用韧性堤防结构，以系统治理理念高质量推进防洪能力提升，全力打造韧性的安全之堤、防洪与生态景观功能相融合的生态之堤，黄浦江活力开放的共享之堤、匠心传承的文化之堤、数字赋能的智慧之堤，成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上海范例。	水环境质量	2024-2025	区水务局
	9	油墩港航道整治工程	开展航道整治，对沿线不满足通航条件的10座桥梁进行改建和拆除，同步实施支流河桥梁、管线桥、航标、排水、照明、绿化等配套工程。其中，桥梁改建和拆除工程包括7座桥梁的抬升工程、2座桥梁的抬升和扩建工程以及1座老沪昆铁路桥的拆除等工程。	水环境质量	2024-2030	区交通委
	10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	结合 VOCs 排放控制要求，通过“政策引导、企业自主”，探索 VOCs 排放控制由工程减排向管理减排转变，开展 VOCs 简易治理设施精细化管控，不断提高 VOCs 简易治理设施的精细化管理水平。	环境空气质量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

领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对应指标	实施年限	责任单位
	11	建设用地土壤修复示范工程	针对不同类型土壤污染地块，开展污染场地绿色低碳修复技术应用示范。开展“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技术规范试点，推进重点企业开展“边生产边管控”试点示范。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区规划资源局
	12	上海天马无废低碳环保产业园提升建设	推进上海天马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建设，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建设2条处置生产线，单条生产线处置规模65t/d。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2024-2025	区生态环境局、区发展改革委
	13	松江固体废物信息化建设	开展固体废物管理数字化系统建设，提升部门间数据整合和数字优化，实现固体废物全过程智慧协同监管。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	2024-2030	区科委、区生态环境局、区绿化市容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建设管理委、区水务局、区城管执法局
	14	无废细胞建设	到2024年底前建成至少90个示范性“无废细胞”，到2025年底前力争建成至少180个示范性“无废细胞”，持续发挥“无废细胞”示范引领作用，助力“无废城市”建设。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2024-2025	区生态环境局
	15	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及监测	定期开展全域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及监测，系统识别重点物种及栖息地分布情况、保护管理情况，识别外来物种入侵状况、特有性或指示性水生物种保护成效，构建生态廊道，促进生态系统格局完整，生态系统功能稳定。	生物多样性调查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区绿化市容局
	16	应急监测装备更新	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推进实现环境应急保障能力的现代化。更新应急监测特种车辆相关设施，增配车载监测设备，更新、增配应急监测设备。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

领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对应指标	实施年限	责任单位
生态空间	17	佘山国家森林公园提升建设	高质量推进森林资源保护和林业资源抚育，开展森林质量提升、中幼林抚育、退化次生林修复、天然林保护、古树名木保护。探索建立生物多样性体验中心等生态文化普及场所，设置科普步道、科普长廊、宣传亭、标识牌等生态文化宣教设施，开展形式多样、丰富生动的生态文化传播体验活动。	森林覆盖率	2024-2030	佘山度假区松江管委会
	18	绿环生态建设	推进松江新城绿环建设，融合生态、生产和生活功能，通过理水、育林、整田等手段构建生态之环，打造3km城乡融合带、1km蓝绿交织带和100m空间贯通带。	森林覆盖率	2024-2030	区绿化市容局、区规划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
	19	生态公益林建设	聚焦青松生态廊道、黄浦江生态廊道、近郊绿环及市级生态间隔带，保障骨干路网、骨干河道两侧生态廊道连续贯通，高质量推进生态公益林建设。	森林覆盖率	2024-2025	区绿化市容局
	20	野生动物栖息地保护	继续推进叶榭獐栖息地、泖港湿地、新浜片林等野生动物栖息地日常维护监管，实施1个野生动物栖息地改造项目。	生态质量指数	2024-2025	区绿化市容局
生态经济	21	创建绿色工厂	以绿色低碳标准建设改造厂房，选用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和高效末端治理装备，加强生产制造管理、优化过程控制，推进废气减排处理、废水循环利用、固体废物资源化和无害化利用，鼓励建设厂区光伏电站、智能微电网和能源管理中心。到2025年，创建绿色工厂20家、绿色园区1家。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2024-2025	区经委、区生态环境局
	22	开发推广绿色产品	按照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理念，大力开展绿色设计试点示范，积极推进绿色产品第三方评价和认证，引进和培育一批具有特色的专业化绿色制造服务机构。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2024-2025	区经委
	23	绿色供应链管理试点建设	以汽车、电子电器等行业龙头企业为依托，落实绿色供应标准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应用信息技术建立绿色供应链管理体系，规范采购、供应商、物流等绿色供应链，开展绿色供应链管理试点。到2025年，创建绿色供应链3家。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2024-2025	区经委

领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对应指标	实施年限	责任单位
生态生活	24	“泖田谷”文旅品牌打造	创新发展农文旅新田园，持续打造“泖田谷”。开展泖田谷系列活动，打造“一镇一品”、“一村一特”，积极培育“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发展高品质民宿、露营、文创等乡村休闲新业态。	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种植面积	2024-2030	区文化旅游局、相关镇
	25	松江国际多式联运物流枢纽规划建设	打造与国际航运中心、贸易中心相适应的物流体系。充分发挥区域的铁水、公铁、公水联运优势，推进松江国际多式联运智慧物流枢纽规划建设，成为依托长三角、面向“一带一路”、辐射海内外国际高端供应链和服务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的上海西南门户物流枢。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2024-2035	区交通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经委、区规划资源局、区水务局、区绿化市容局、区生态环境局、区财政局、石湖荡镇
生态生活	26	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及管网建设	完成松江西部水环境净化有限公司三期改扩建工程，松江污水厂有限公司四期改扩建工程，松东污水厂四期改扩建工程以及松申污水厂三期改扩建工程。到 2025 年底，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5.7 万立方米/日，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99%。完善污水处理厂一、二级配套管网，推进各污水厂、管网、泵站的联合调度运行，同步实施污水主管和泵站提升，完善污水厂之间连通管建设。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2024-2025	区水务局
	27	雨污混接排查和整治	完成泵站排水污染等重点问题区域雨污混接普查，形成全覆盖的排水用户清单。针对部分地区防汛泵站排水水质较差、污水厂进水浓度偏低等问题，以排水分区为单元，系统制定溯源排查方案。结合日常养护，定期排查整治雨污混接、外水入侵等问题，分类推进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到 2026 年完成雨污混接排查整治工作，实现排水用户达标占比找过 90%，排水分区达标占比超过 80%。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2024-2026	区水务局
	28	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整治示范项目	在小昆山镇启动区级农田面源污染监测试点工作。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风险分区评估，识别面源污染优先治理区域。结合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生态清洁小流域等项目，协同开展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效果评估。	水环境质量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小昆山镇

领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对应指标	实施年限	责任单位
生态文化	29	新能源车推广	加速新能源化，公交、巡游出租、公务、环卫更新全部用新能源车；到2025年，公交实现100%“新能源”，巡游出租车更新车辆实现“新能源”。	绿色出行比例	2024-2025	区交通委、区发展改革委、区公安分局、区绿化市容局
	30	城市品质提升	提升绿色建筑品质和能级，稳步推进建筑节能工作，实现绿色建筑设计、施工与运行的全过程管理。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不断提升城市宜居品质。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2024-2030	区建设管理委
	31	“一镇一园”生态绿地示范建设	结合各街镇生态资源优势，对原有特色生态绿地、生态公园、生态走廊进行功能改造和提升，建设松江区一镇一园生态绿地品牌。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2024-2030	区绿化市容局、区规划资源局、相关镇
	32	美丽街区建设工程	道路景观绿化养护提升项目，创建“美丽街区”城市品质提升改造项目，商业街两侧市容景观改造提升项目，道路景观照明改造提升项目，美丽街区局部外立面及店招店牌改造提升项目。	绿色出行比例，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2024-2026	区绿化市容局
	33	辰山植物园创建国家植物园	开展上海辰山国家植物园创建工作，不断提升辰山植物园的创新能级和社会服务能力，打造最现代化和国际化的国家植物园。	森林覆盖率	2024-2025	区绿化市容局
生态文化	34	云间会堂文化艺术中心升级改造	推进云间会堂文化艺术中心升级完善，搭建区文化资源配置服务平台。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	2024-2025	区文化旅游局、区绿化市容局、岳阳街道
	35	二陆读书台项目	加快二陆读书台项目推进，弘扬“二陆”文化精神，提升“玉出昆冈、祖帖故里”的影响力。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	2024-2030	区文化旅游局、区规划资源局、佘山度假区松江管委会、小昆山镇

领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对应指标	实施年限	责任单位
	36	环境教育基地建设提能升级	挖掘更多生态保护、环境治理、绿色创建和展示场馆类型的环境教育基地,凸显基地在资源禀赋、教育方式、建设主体、接待对象的多元化特色。强化绿色工厂、环境友好型企业参与到环境教育基地的培育。壮大教育基地志愿者队伍,组织系列环保公益活动,丰富公众参与的活动形式和载体。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区科委、区绿化市容局、区经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建设管理委、区水务局、区交通委、相关街镇
	37	生态文明培训与宣传	结合松江区文化特征与生态文明建设任务,邀请专家设计一批有针对性的年度培训课程,提升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在工作中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的能力;同时,编制松江区生态文明公约,提升社会各界生态文明意识。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
	38	生物多样性体验中心建设	结合本地生态禀赋,建设生物多样性体验中心。到2025年,完成1-2个体验中心建设;至2035年,建设一批体验中心。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区绿化市容局
	39	生态文明创建相关指标年度现状值调查	开展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生物多样性保护、河湖岸线保护等年度现状值的调查工作。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	2024-2030	区生态环境局、区统计局

(注: 后期建立重点项目动态更新机制, 随规划、重点工作等情况进行更新调整)

二、效益分析

(一) 生态环境效益分析

有效改善城乡生态环境。通过整治大气、水、土壤及重点区域生态环境，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加大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强化生态保护建设，形成绿色空间布局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资源与能源的利用效率明显提高，生态环境污染、生态系统退化问题进一步得到解决，区域内森林覆盖率得到提升，公园绿地面积相应增加，全区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营造天蓝、地绿、水清、宜居、宜业、宜游的和谐氛围。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通过整合生态资源，按照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原则，加大生态保护修复力度，建立完善生态网络，维护生态系统整体性、系统性和连通性，促进森林资源、土地资源、水资源的持续发展，有利于提高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固碳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维护生态安全格局。

(二) 经济效益分析

经济发展质量显著提高。规划的实施通过优化和调整产业结构与产业布局，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生态产业，创造更多优质生态产品，全力推动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推进了松江区产业升级，三产结构更加协调，经济组分之间的有序化程度提高，经济发展质量显著提高，通过项目实施，

保障了周边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提高了当地的经济发展水平，引入了企业投资，增加了旅游收入，经济效益日趋显著。

居民收入显著增加。相关工程的实施使优势特色农业产业稳定发展，持续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增加农民收入。进一步推动全区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带动辐射一批生态农业、生态工业、生态旅游周边市场发展，增加就业机会，扩大居民收入的途径，从而增加当地居民的收入。此外，相关项目建设后将大幅提高周边土地价值，提高了租金、产权出让等各类间接受益，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和居民就业机会。

（三）社会效益分析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通过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生态环境面貌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城乡绿化、美化将为居民生活增添更多生气与活力，使居民的居住环境更为舒适与优美，增加群众生态获得感和幸福感。高新技术企业的大力发发展，进一步推动了科学技术在改善人民日常生活中应用。优美的人居环境吸引城市居民到来，为进一步发展生态旅游提供了物质基础，为周边居民提供了生态红利。

增强民众生态文明意识。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中，通过举办相关成果展览，大力培育生态文化品牌，加大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等生态文化载体建设，加强生态文明的宣教力度，打造地方特色名片，弘扬传统文化，使群众形成绿色、文明、高效的生活和生产方式，使人民对生态文明的认知不断加

强。另一方面，各种文化项目进一步提高了当地居民的综合素养，丰富了“人文松江”文化内涵，这将在潜移默化中促进区域生态文明建设，提高人民综合素质，同时有利于提高松江区整体社会形象。

第十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松江区生态文明创建工作专班负责创建工作的统筹推进，成立以区长为组长、分管区长为副组长的创建领导小组。研究部署各项创建任务和工作年度计划，协调解决创建重难点问题。加强创建工作宣传培训、跟踪调度和督查督办。各街镇（经开区）党委政府、区直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加强部门协同，统筹推荐规划、政策落实，确保创建工作各项任务有效落实。

二、压实工作责任

将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工作列为各街镇（经开区）、各部门年度工作绩效考评的重要内容，加强跟踪检查和督查督办。各街镇（经开区）党委政府、区直有关部门要按照“定目标、定人员、定职责、定进度”的四定要求，细化落实好工作任务，确保压力传递到位、责任落实到位。通过松江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定期调度部署生态环境相关工作。

三、加大资金投入

各级财政要合理统筹资金安排，全力保障创建工作经费。同时，将生态文明建设有关项目列为公共财政支出的重点，安排资金支持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改善、生态保护与修复、生态环保能力建设等重点项目，加快补齐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强力推进生态环境问题整治，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大

力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引导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生态文明建设。

四、鼓励科技创新

聚焦“一高地、三生态”战略定位，做实机制、放大效应、打响品牌，共筑科技创新策源地、共建世界级产业集群、共育国际一流创新生态，加快打造中国制造迈向中国创造的先进走廊、科技与制度创新双轮驱动的先试走廊、产城融合发展的先行走廊，进一步提升长三角G60科创走廊策源地松江产业发展能级，促进科技成果的应用和生态产业的发展。

五、强化社会参与

各地各部门要加大创建工作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各类媒介，分阶段、分重点、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宣传活动，引导、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创建工作，大力营造人人关心支持、积极参与创建的良好氛围。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群团。
